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港幣櫃台) 及 82020 (人民幣櫃台)

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策略在零售市場復常後彰顯成果：

1. 收益同比增長14.2%至人民幣29,645百萬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增長100.2%。

2. 本集團運營效率提升，經營溢利率同比上升3.4個百分點到25.7%；其中：

(a) FILA分部的經營溢利率同比上升7.2個百分點至29.7%；及

(b) 所有其他品牌的經營溢利率同比上升8.7個百分點至30.3%；

而以下原因抵銷部分升幅：

(c) 安踏分部的經營溢利率同比下降1.0個百分點至21.0%，主要歸因於(i)在中國大陸持續進行DTC模式轉型，店鋪層面的租賃費用及員工成本有所增加，導致經營開支佔收益比率上升；及(ii)本財政期內確認的政府補助金有所減少。

3. 不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的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加39.8%至人民幣5,264百萬元。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的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加32.3%至人民幣4,748百萬元。

4. 合營公司AS Holding (Amer Sports為AS Holding的附屬公司)的經營表現持續提升。於本財政期內，AS Holding錄得收益(按綜合基準)人民幣13,267百萬元，同比增加37.2%；EBITDA(按綜合基準)人民幣1,779百萬元，同比增加149.2%，反映合營公司在投資者財團設定的戰略增長計劃下健康發展，營運層面盈利能力上升。

AS Holding於本財政期內錄得淨虧損(按綜合基準)人民幣98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財政期內若干一次性事項扣除損益約人民幣985百萬元。其中，由於減值測試下所用的貼現率大幅上升及Amer Sports對旗下各品牌發展優先順序作出調整，AS Holding已就Peak Performance業務確認商譽及商標減值合計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

本財政期內分佔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516百萬元。

5.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0,164百萬元，同比增加104.1%；自由現金流入為人民幣9,523百萬元，同比增加131.8%。
6.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2分。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中期報告2023》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本公司《中期報告2023》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上旬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ir.anta.com予公眾閱覽。

中期業績批准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本公司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中期報告2023》內。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港幣櫃台) 及 82020 (人民幣櫃台)

公司簡介

安踏始創於一九九一年，而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0(港幣櫃台)及82020(人民幣櫃台))在二零零七年於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是著名的全球體育用品公司。多年來，安踏體育主要從事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和銷售體育用品，向中國消費者提供專業的體育用品，包括運動鞋、服裝及配飾。透過多元化的品牌組合，包括安踏、FILA、DESCENTE及KOLON SPORT，以及組成投資者財團於二零一九年成功收購國際運動品牌集團Amer Sports，擁有國際認可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Atomic等。安踏體育旨在發掘大眾及高端體育用品市場的潛力。

願景

成為世界領先的
多品牌體育用品集團

使命

將「超越自我」的體育精神
融入每個人的生活

三大 文化核心

- 以消費者為導向
- 高標準對標
- 幹部做榜樣





克萊·湯普森
安踏品牌代言人

目錄

財務概況	2
業績摘要	3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書	6
我們的業務模式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市場回顧	11
— 業務回顧	15
— 財務回顧	31
— 展望	43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4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53
其他資料	79
詞彙	91
投資者訊息	內封底

財務概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
收益	29,645	25,965	▲ 14.2
安踏	14,170	13,360	▲ 6.1
FILA	12,229	10,777	▲ 13.5
所有其他品牌	3,246	1,828	▲ 77.6
毛利	18,755	16,109	▲ 16.4
安踏	7,912	7,358	▲ 7.5
FILA	8,461	7,395	▲ 14.4
所有其他品牌	2,382	1,356	▲ 75.7
經營溢利	7,623	5,792	▲ 31.6
安踏	2,972	2,942	▲ 1.0
FILA	3,638	2,426	▲ 50.0
所有其他品牌	985	395	▲ 149.4
期內溢利	5,294	3,950	▲ 34.0
股東應佔溢利			
— 不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	5,264	3,766	▲ 39.8
— 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	4,748	3,588	▲ 32.3
自由現金流入	9,523	4,108	▲ 131.8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每股盈利			
— 基本	1.74	1.33	▲ 30.8
— 攤薄	1.70	1.31	▲ 29.8
	(港幣分)	(港幣分)	(%)
每股中期股息	82	62	▲ 32.3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點)
毛利率	63.3	62.0	▲ 1.3
安踏	55.8	55.1	▲ 0.7
FILA	69.2	68.6	▲ 0.6
所有其他品牌	73.4	74.2	▼ 0.8
經營溢利率	25.7	22.3	▲ 3.4
安踏	21.0	22.0	▼ 1.0
FILA	29.7	22.5	▲ 7.2
所有其他品牌	30.3	21.6	▲ 8.7
淨溢利率	17.9	15.2	▲ 2.7
股東應佔溢利率			
— 不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	17.8	14.5	▲ 3.3
— 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	16.0	13.8	▲ 2.2
實際稅率 ⁽¹⁾	27.2	28.5	▼ 1.3
廣告及宣傳開支比率(佔收益百分比)	7.1	10.3	▼ 3.2
員工成本比率(佔收益百分比)	15.5	15.3	▲ 0.2
研發活動成本比率(佔收益百分比)	2.3	2.3	—

附註：

- (1) 實際稅率不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的影響。
- (2) 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有關期間的期末資產總值計算。
- (3)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以股東應佔溢利除以股東權益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4)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以股東應佔溢利除以資產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5)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以存貨平均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6)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以應收貿易賬款平均餘額除以收益，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7)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以應付貿易賬款平均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8) 上述平均餘額為有關期間一月一日的餘額及六月三十日的餘額之平均值。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每股股東權益	17.19	11.66	▲ 47.4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點)
負債比率 ⁽²⁾	16.5	19.9	▼ 3.4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			
(年率化) ⁽³⁾	23.0	23.9	▼ 0.9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年率化) ⁽⁴⁾	12.5	11.4	▲ 1.1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對平均			
資產總值	54.4	47.7	▲ 6.7
	(以181日計算)	(以181日計算)	(日)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⁵⁾	124	145	▼ 21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⁶⁾	17	22	▼ 5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⁷⁾	42	53	▼ 11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中期報告2023》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若干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這些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某些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計或暗示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市場趨勢及因素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內。

業績摘要

財務表現



收益增長14.2%至
人民幣296億元



毛利率上升1.3個百分點至
63.3%



股東應佔溢利增長32.3%至
人民幣47億元



每股基本盈利增長30.8%至
人民幣1.74元



股息佔股東應佔溢利之
45.2%

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中國大陸及
海外地區之安踏店
數目共

6,941家
(6,924家*)

於中國大陸及
海外地區之安踏兒童店
數目共

2,692家
(2,679家*)



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
中國澳門和新加坡之FILA店
(包括FILA KIDS和
FILA FUSION獨立店)
數目共

1,942家
(1,984家*)



於中國大陸、
中國香港和中國澳門之
DESCENTE店
數目共

183家
(191家*)



於中國大陸及
中國香港之
KOLON SPORT店
數目共

160家
(161家*)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王一博
安踏品牌全球首席
代言人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世忠(主席) 賴世賢(聯席首席執行官) 鄭捷 姚建華 太平紳士 王佳茜 謝建聰	丁世家(副主席) 吳永華(聯席首席執行官) 畢明偉(首席財務官) 賴顯榮 夏蓮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姚建華(委員會主席) 王佳茜 賴顯榮(委員會主席) 夏蓮	賴顯榮 夏蓮 王佳茜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賴顯榮(委員會主席) 王佳茜 賴世賢	姚建華 夏蓮
風險管理委員會	姚建華(委員會主席) 夏蓮	王佳茜 畢明偉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賴世賢(委員會主席) 賴顯榮 夏蓮 姚偉雄*	姚建華 王佳茜 吳永華 徐陽*
授權代表	賴世賢	謝建聰
註冊辦事處		
開曼群島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辦事處	中國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16樓	
中國大陸主要辦事處		
晉江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池店鎮東山工業區 郵編：362212	
廈門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觀音山嘉義路99號 郵編：361008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中國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法律顧問	摩根路易士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非董事會成員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呈報我們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順應復甦浪潮 秉持正確戰略

櫛風沐雨鑄輝煌，百尺竿頭再攀登。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隨著中國社會全面恢復常態化運行，零售市場環境同比改善，中國體育用品市場再度重拾動力。於本財政期內，線下店鋪人流恢復，消費需求逐步回復到正常化，我們把握市場契機，加快推進各項計劃，店效及零售指標錄得明顯改善，不僅帶動業務錄得高質量增長，零售規模更是遠遠優於二零一九年水平。這表明我們堅持長期戰略思維的效果顯著。

儘管中國已推出多項利好消費市場及體育產業政策，但世界局勢複雜，為全球及中國經濟增添不明朗因素，中國消費品市場無可避免地受到一定衝擊。然而，本集團的「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戰略於行業中具備明顯的優勢，並在不斷演變的業務環境中展現出更強的韌性。我們會保持動態管理，

實施嚴謹的成本管理，並強調庫存水平健康為優先。我們堅持正確的戰略部署，對長期的業務前景保持樂觀。

迎難而上 實現高質量跨越式成長

我們堅信消費者導向，面對挑戰我們更加堅定集團的戰略和發展目標，以「永不止步」的精神砥礪前行，屹立茁壯終成中國首屈一指的體育用品企業。即使過去幾年面對難以預料的外部因素，本公司仍然錄得令人鼓舞的進步。與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整體收益已經翻倍，安踏及FILA分部收益增長均超過85%，所有其他品牌收益增長更超過3.5倍。此外，各項既定的必勝之戰也獲得不同的階段性成果，過去幾年市場份額持續提升，保持穩中求進。

於本財政期內，我們抓緊零售市場的復甦優勢，整體收益增長14.2%至人民幣296.5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59.7億元）。各品牌均表現理想，整體毛利率和經營溢利率對比二零二二年同期均錄得顯著提升，整體毛利率達歷年最高水平，上升1.3個百分點至63.3%（二零二二年上半年：62.0%）。經營效率大幅改善，整體經營溢利增長

31.6%至人民幣76.2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57.9億元），經營溢利率上升3.4個百分點至25.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2.3%）。按綜合基準，不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股東應佔溢利錄得強勁反彈大增39.8%至人民幣52.6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37.7億元）。按綜合基準，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影響，股東應佔溢利增長32.3%至人民幣47.5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35.9億元）。

於本財政期內，經營現金淨流入錄得人民幣101.6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49.8億元），自由現金流入錄得人民幣95.2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41.1億元），反映我們強勁的現金產出能力。我們亦以策略性的資本配置，進一步優化本集團財務實力。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合計為人民幣454.0億元。充裕的資金支持各項業務拓展規劃有序發展，並提供堅實的保障。

本集團亦透過維持股息持續增長，將價值回饋股東，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2分（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港幣62分），較去年同期增加32.3%。

靠「創」與「闖」力爭上游 強化多品牌協同

我們繼續從產品設計、研發製造到品牌營銷及品牌零售，形成多品牌及全方位的協同效應，從而能夠快速響應市場多變的差異化需求。於本財政期內，靠著「敢創」與「敢闖」，各品牌均交出了亮麗的成績。

安踏分部受惠於線下零售環境的強勁反彈，加上DTC模式的有效推進，收益增長6.1%至人民幣141.7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33.6億元)，鞏固在中國的龍頭地位，毛利率上升至55.8%(二零二二年上半年：55.1%)，經營溢利率下降至21.0%(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2.0%)。

直營業務佔比較高的FILA分部表現告捷，收益增長13.5%至人民幣122.3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07.8億元)，毛利率及經營溢利率分別提升至69.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68.6%)及29.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2.5%)。

所有其他品牌(包括DESCENTE及KOLON SPORT)保持高速增長，合計收益大幅上升77.6%至人民幣32.5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8.3億元)，毛利率錄得73.4%(二零二二年上半年：74.2%)，經營溢利率大幅躍升至30.3%(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1.6%)，新品牌孵化成果愈加豐碩，取得驕人成績。

Amer Sports各項策略目標均取得重大進展，核心品牌業務的表現令人振奮。合營公司之收益增長37.2%到人民幣132.7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96.7億元)，及EBITDA增長149.2%至人民幣17.8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7.1億元)。惟合營公司受一次性事項影響，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5.16億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78億元)。剔除有關一次性事項，合營公司基本實現盈虧平衡，經營利潤足以覆蓋利息支出及收購價格分攤影響，為投資者財團收購以來最好表現的上半年。

優化企業管治 迎接新挑戰

基於良好的企業管治與我們的ESG願景，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初對組織架構和人事任命進行了調整，為新的增長階段奠定重要基礎。我們在資本市場的發展也穩步前行，本集團於本財政期內成為首批參與「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的香港上市公司之一，為我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交易貨幣的選擇及增加靈活性，並為推動人民幣國際化發展作一分力。

此外，我們致力以負責任的方法營運，追求可持續發展表現的提升。於本財政期內，我們發佈了《供應商可持續發展管理手冊》，幫助供應商建立並維持安全、健康、合規的生產環境。我們也優化了若

干有關公司治理的政策，在內部制定與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的績效指標，確保在營運上更有依據地融合可持續發展理念。同時，我們也積極構建和諧勞動關係，並發佈了《勞工手冊》，致力於為近6萬名、來自超過40個國家和地區的員工打造平等、包容、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建設多元化人才發展的培訓體系，攜手員工共創美好未來。此外，本集團及和敏基金會的公益平台更趨成熟，已形成了具有社會責任感的企業公益和慈善體系。這些措舉均反映我們深信實現長遠價值有賴於合作夥伴及我們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及進步。

一如既往，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各持份者以及顧客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我們的優秀團隊致以衷心的謝意。我們將羣策羣力，為安踏體育發展成為世界領先的多品牌體育用品集團而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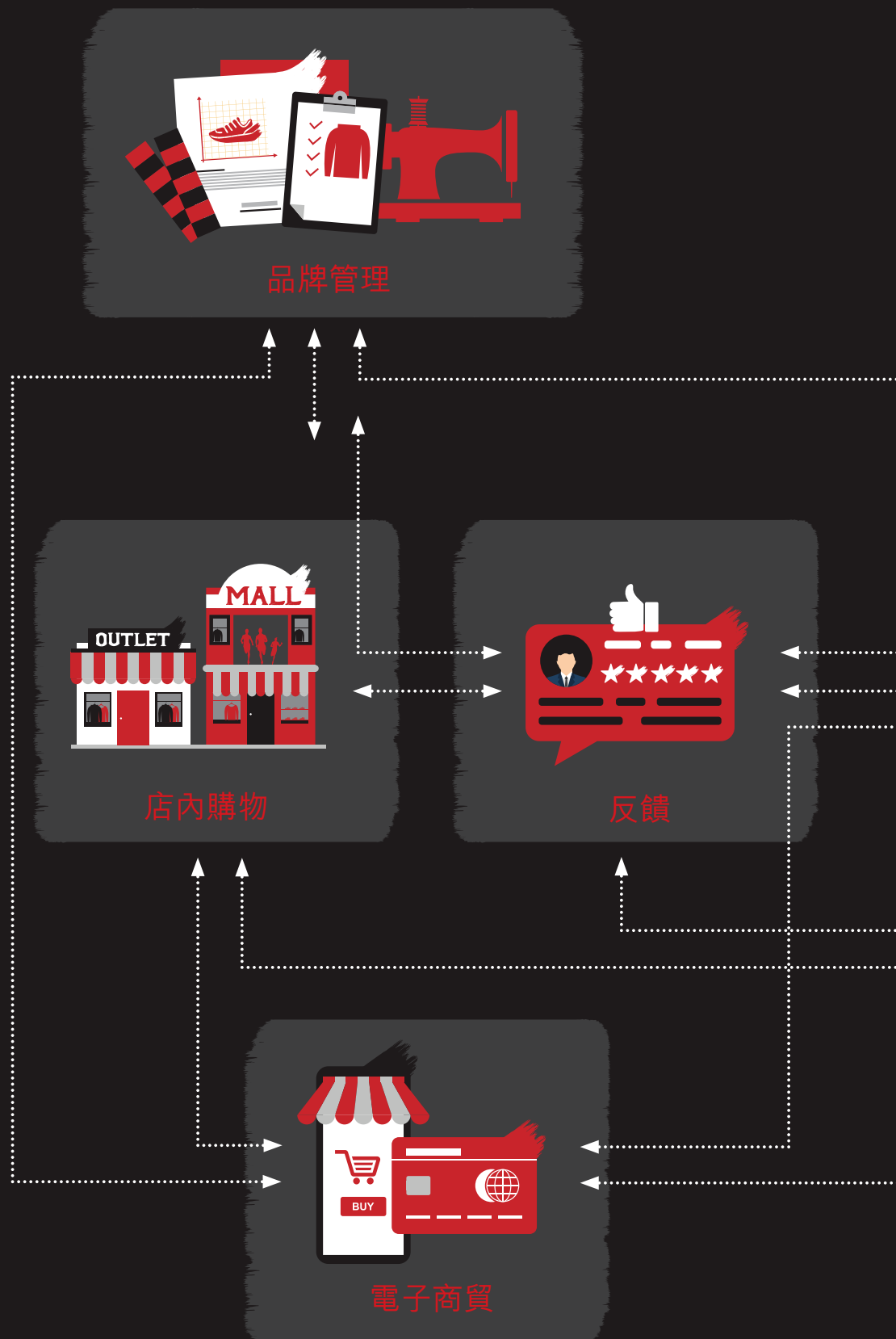
丁世忠
董事會主席

中國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我們的 業務模式

過去30多年，本集團從一家傳統鞋履製造商，成功發展為一家著名的全球體育用品公司，擁有強大的上游、中游和下游能力。憑藉發展成熟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我們能夠嚴格及有效地監控整個價值鏈，從研發到設計、製造、營銷及銷售品牌體育產品，以及快速回應消費者的差異化需求。

隨著業務不斷拓展，為了靈活應對市場變化，我們採用了混合運營模式，充分發揮不同品牌的優勢和定位。一方面，在批發模式及安踏DTC模式下的加盟業務，我們充分善用分銷商、加盟商及其當地知識，通過其經營的授權零售店鋪銷售我們的產品予終端消費者。另一方面，在安踏DTC模式下的自營業務及FILA和其他品牌下的直營零售模式，我們直接經營零售店，讓我們能夠提升對消費者需求變化的敏感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彭于晏
DESCENTE品牌
代言人

市場回顧

人流回歸消費復甦 業務重拾向上軌道

自二零二二年年底開始，隨著社會民生踏上復常之路，中國經濟呈現恢復向好的態勢。隨著線下人流漸漸回復健康水平，各行業及消費市場亦穩步復甦，而專業比賽、訓練、體育課、戶外運動、冰雪運動、跑步、籃球等體育活動恢復正常則帶動運動穿著需求，令體育服飾用品行業成為受益者，增長快於整體消費市場。

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中國GDP全面修復，第一季度錄得高於市場預期的4.5%同比增長，而第二季度提速至6.3%，標誌著顯著的按季加速。此外，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為人民幣22.76萬億元，同比上漲8.2%，其中服裝、鞋帽、針紡織品類消費品領域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2.8%，反映體育用品行業已逐漸重上軌道。

全球經濟仍受到個別地區地緣政治局勢和全球利率上升的雙重挑戰，為宏觀經濟帶來不明朗因素。全球央行為應對通脹而掀起的加息潮，引發經濟衰退的擔憂，從而削弱整體的消費信心。在中國，消費者信心和購買力仍然急需進一步改善，消費市場存在復甦趨勢波動較大的變數。對此，中國政府推出了一系列刺激經濟措施，有望補充經濟增長的動力並提振消費。為此，我們對下半年中國的經營環境保持樂觀。



政策支持 運動場景恢復正常 運動人數激增

在運動及消費場景恢復、政策支持等利好因素下，中國體育行業的發展形勢持續樂觀。二零二二年底，北京、上海、成都等多個城市的馬拉松賽事恢復舉辦，多個由多部委聯合發布的產業規劃陸續出台，給體育產業的發展帶來持續的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甦訊號和增長預期。中國國務院印發的《擴大內需戰略規劃綱要(2022-2035年)》把恢復和擴大體育消費擺在優先位置。通過發揮體育擴大內需的潛力，並在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工作中發揮綜合作用，以助力經濟增長，綱要指出需順應居民消費差異化、多元化、品質化升級趨勢，加大優質體育產品和服務供給、豐富體育消費場景和強化體育消費基礎，不斷釋放體育消費潛力、擴大體育消費規模及優化體育消費結構。

近年來，中國亦不斷出台推動全民健身運動的新政策，其中《「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旨在普及健康生活、優化健康服務、完善健康保障、建設健康環境及發展健康產業。另一方面，《全民健身計劃(2021-2025年)》，目標是令全民健身公共服務體系更加完善、人民群眾體育健身更加便利，各運動項目參與人數因此持續提升，經常

參加體育鍛煉人數的比例達到38.5%，並帶動全國體育產業總規模在二零二五年達到人民幣5萬億元。據統計，二零二二年中國的體育人口已超過5億人，而體育產業將在二零三五年成為國民經濟支柱產業。此外，中國國家體育總局和教育部聯合印發的《關於深化體教融合促進青少年健康發展的意見》，也明確指出踐行健康是第一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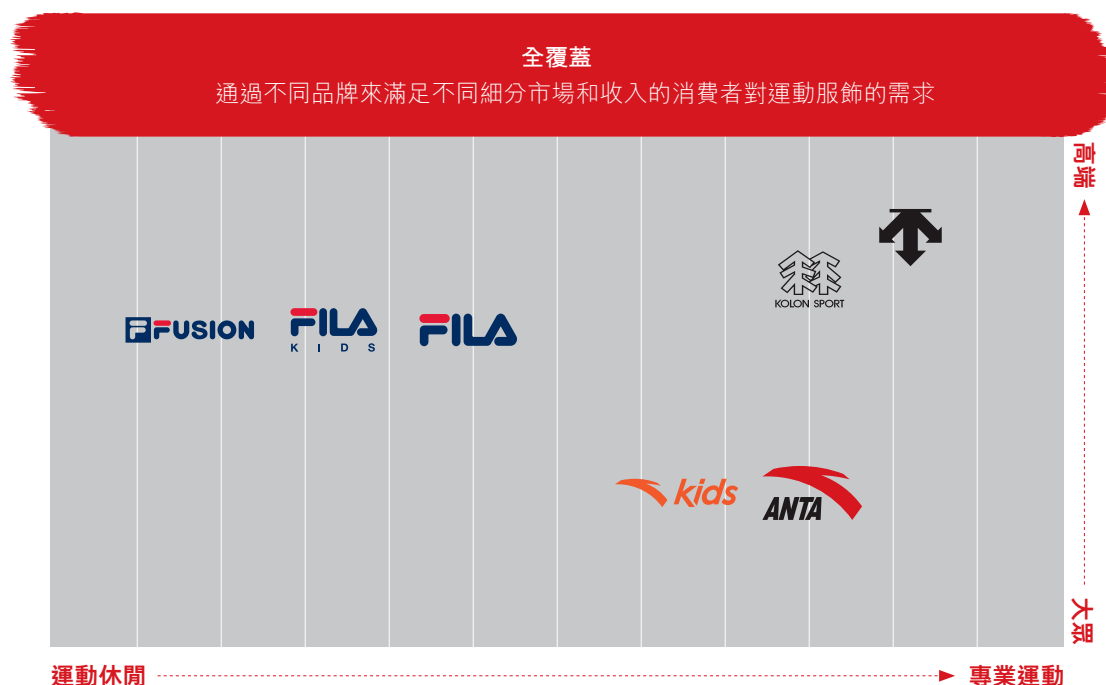


念，將推進體教融合，實現青少年文化學習和體育鍛煉的協調發展。因此，體育用品消費潛力仍然巨大，增長動力充沛。

中國品牌崛起： 品質與創新性備受青睞

中國主要體育用品品牌延續崛起趨勢，在國際上的競爭力不斷提升。除了因為中國人更加重視中國文化和品牌以外，受益於多個龍頭運動品牌在產品創新方面的投入，國內體育用品產品在功能、造型設計、科技含量和創新性方面不斷精益求精，因此越來越受國內消費者尤其年輕消費群的推崇。

此外，人們更加注重健康，熱愛運動已經成為人們的生活方式，亦延續了戶外市場的高熱度。隨著體育運動不斷多樣化發展並呈現出各種形



安踏
跑步、綜訓和籃球的
功能性體育用品



FILA
時尚運動服飾



DESCENTE
滑雪、綜訓和跑步的
高性能體育用品



安踏兒童
兒童體育用品



FILA KIDS
兒童時尚運動服飾



FILA FUSION
年輕潮流服飾



KOLON SPORT
戶外生活體育用品

式，消費者對品牌差異化提出更高要求，引發新場景和相關商品的需求，高端戶外運動品類如戶外、露營裝備、滑雪產品、高爾夫球等，均保持

較高的增速，正好為集團的專業戶外運動品牌如 DESCENTE 和 KOLON SPORT 提供良好的發展契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長期主義堅定執行戰略規劃

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經營質量及各項經營指標逐步向好，所有品牌庫存水平及店效都有明顯改善。儘管過去幾年面對經營環境的嚴峻挑戰，集團仍然致力於投資未來，堅持長遠的戰略佈局，做出多項舉措。為把握未來的發展潛力，安踏前瞻性提出DTC模式轉型，大力發展電子商貿業務及數字化，執行綫下渠道結構變革，加大精細化運營和庫存管理，亦在常態化後帶來明顯的經營槓桿效應。我們堅守長期主義，多年前開展多品牌策略，現在逐漸孕育協同的成果，顯現多品牌驅動集團向上的能力。此外，集團持續投入技術研發及創新物料，表明了對提升產品質量及完善產品線佈局的決心。這反映我們對長期主義的堅定不移的精神和對自身業務的信心。

我們繼續貫徹「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戰略規劃，進一步優化管治架構及業務營運以推動戰略變革，同時深化「全球化」的全球戰略布局，除進一步開拓集團旗下品牌的海外業務外，更將持續釋放Amer Sport的發展潛能。Amer Sports各項策略目標均取得重大進展，核心品牌業務的表現令人振奮，我們將繼續加強中國、北美及歐洲三

大市場業務，並聚焦三大主品牌。Amer Sports為本集團在競爭越來越激烈的運動用品市場中尋求突破，推進集團「成為世界領先的多品牌體育用品集團」的願景。

谷愛凌
安踏品牌
代言人





業務回顧

品牌管理

安踏

作為中國體育用品行業領導品牌，安踏為消費者提供具功能性、專業及科技驅動的體育用品，涵蓋包括大眾體育項目，例如跑步、綜訓和籃球等，及其他小眾體育項目的多個領域。

安踏連續16年成為中國奧委會合作夥伴，已贊助了28支中國國家代表隊的運動裝備，包括冬季運動、拳擊、跆拳道、體操、空手道、舉重、游泳和蹦床等運動項目。安踏與中國奧委會的戰略合作展現出安踏多年來為弘揚奧林匹克精神和中國體育精神的努力，並有利於進一步提升安踏的品牌影響力及品牌價值。作為合作的一部分，安踏亦會為中國體育代表團設計和製造領獎服及打造比賽裝備，包括出征二零二三年九月舉行的杭州亞運會以及二零二四年巴黎奧運會的運動員，推動安踏作為中國運動品牌的發展，特別是在Z世代的影響力，一同傳遞積極的正能量。

安踏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並致力於提升商品的專業形象。為了滿足入門至專業跑者的需求，安踏推出一系列專業跑鞋，並透過高科技推出針對競速訓練而開發馬赫3.0及馬赫PRO。延續馬赫系列前兩代跑鞋的核心科技，兩款跑鞋均配備全掌氮科技中底、GOZONE中足助推器、A-GRIP PRO大底，令跑鞋更耐用、性能調校更為突出，進一步加強旗下產品系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財政期內，安踏與二零一六年美國職業籃球聯賽總冠軍球員、八次入選全明星陣容的球星凱里·歐文正式簽約，成為安踏籃球產品的最新代言人，為近年來最受矚目的中國體育品牌代言活動，未來安踏將圍繞歐文個人系列推出更多支線產品。另外，安踏在二零二三年四月簽約首位中國女子籃球運動員、2022-23賽季WCBA全明星技巧挑戰賽冠軍王思雨，有助推動女子籃球事業的發展，進一步豐富安踏籃球的產品矩陣。安踏也繼續與克萊·湯普森和戈登·海沃德等專業籃球運動員合作，推出熱銷簽名鞋。二零二三年四月，安踏邀請戈登·海沃德到訪上海、西安與球迷展開交流，並推出全新一代簽名戰靴GH4，受到球迷的熱烈歡迎。

籃球一直以來都是安踏專業運動版圖中十分重要的一塊，我們將持續致力於推動籃球文化的發展。安踏已連續七年舉辦自創籃球IP賽事「要瘋」，包括在成都、重慶、鄭州、西安四個城市舉辦「安踏要瘋淘金聯賽」籃球比賽，開放給所有熱愛籃球的消費者參與，並與這些城市的青年社區進行互動，通過抖音平台作全國現場直播。此外，安踏－歐文青少年籃球訓練營亦在籌劃當中，在全球範圍內一起開展促進籃球運動發展的活動及籃球青少年公益活動。伴隨一連串的推

廣活動，有望令安踏的籃球產品銷售更上一層樓，提升安踏的專業品牌形象及其在籃球市場的影響力，並增加消費者對安踏品牌的忠誠度。

安踏持續拓展渠道，包括加強高線城市佈局，重點城市打造戰略旗艦店，提升核心商圈及購物中心覆蓋率。海外方面，安踏專注於東南亞地區中發展成熟的國家，將加強滲透至以往未覆蓋的市場，並於本財政期內於新加坡市場的核心地段開設了新店鋪。

於本財政期內，DTC轉型計劃繼續進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我們已經在吉林、湖南、四川、重慶、廣東、雲南、江蘇、上海、湖北、陝西、浙江、遼寧、泉州、新疆、河南、山東、北京、黑龍江、廣西、天津、甘肅、貴州、江西及山西24個省或市，採用混合運營模式。在DTC模式下，總計約5,500家安踏門店中，約有43%由我們直營，餘下的57%則由加盟商按照我們

的運營標準營運；總計約2,200家安踏兒童門店中，約有66%由我們直營，餘下的34%則由加盟商營運。往後，我們的戰略將通過渠道優化及升級，利用差異化店鋪形象匹配不同商圈，加倍聚焦提升DTC門店效率、產品效率及盈利能力。





安踏兒童

安踏兒童以專業兒童運動品牌，提供高品質、專業且科技驅動的運動裝備，旨在滿足1至14歲兒童在專業比賽、訓練、體育課、戶外運動、跑步、籃球等多種場景中的穿著需求。據國際市場諮詢機構凱度的資料顯示，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安

踏兒童綜合品牌力居於中國兒童體育用品行業第一。中國兒童體育用品行業迅速發展，隨著家長運動意識日益提高，從小培養兒童運動的習慣及興趣，兒童專業運動市場對高性能的科技運動裝備需求殷切，安踏兒童以科技為本，積極推進相關科研和創新工作。

安踏兒童前瞻性佈局新興和快速發展的運動領域，擴展產品線滿足不同需求。為完善女童運動版圖，品牌開發了適用於藝術體操、形體訓練課、舞蹈、兒童瑜伽等場景的服裝，並與中國藝術體操國家隊合作，推出採用高透氣性及高拉伸性能面料的「織女褲」。此外，品牌還研發了專業花式滑冰訓練服，物料及設計均幫助呈現兒童的

柔韌及活力，引領女生運動專業裝備的發展。針對兒童平衡車領域，品牌研發適用於專業騎行、日常訓練等場景的專業騎行服，又推出高包裹性、高透氣性的「飛騎士Pro」競速騎行套裝，並通過打造「527」首個兒童騎行節及贊助平衡車頭部賽事培養更多兒童的騎行興趣。

安踏兒童積極強化消費者對品牌與高運動效能的關聯性，並擴大鞋品類佔比，持續推廣其首個兒童專屬的中底緩震「彈」科技，增強鞋產品的功能性，拓展校園跑步場景，於本財政期內推出了「D7」兒童專業跑鞋及「彈追風5代跑鞋」等產品。為了加強兒童籃球領域，我們提供專業籃球運動裝備，例如推出支撐和保護性升級的兒童專業籃球鞋異形3.0，並舉辦了安踏兒童「頑煉營·籃球精英聯賽」，進一步提高在市場的知名度和影響力。

安踏兒童致力建立兒童運動社群，包括為青少年及兒童提供一系列運動專業課程，攜手世界冠軍、奧運冠軍、國家隊專業運動員等，提高他們的運動技能、增強體魄和自信心，培養他們的運動興趣和運動習慣。通過建立社群，安踏兒童進一步擴大消費群體，鞏固在中國兒童運動市場的領先地位。





FILA、FILA KIDS和FILA FUSION

FILA、FILA KIDS和FILA FUSION以高端時尚運動品牌為定位，以廣泛年齡層的高端消費者為目標。於本財政期內，FILA堅守打造「頂級商品、頂級品牌、頂級渠道」的核心戰略，帶動品牌的各項營運指標及核心競爭力均有所提升。

FILA持續提升「專業運動」及「具科技感」的品牌屬性，致力為運動愛好者提供高性能的產品，並積極加強品牌故事的吸引力，在產品推廣上專注科技感呈現，於消費者心目中建立既時尚且專業的運動形象。於本財政期內，FILA擴大跨界聯名合作，攜手英國超級跑車品牌McLaren推出聯名系列，以科技賦能高爾夫裝備，帶動消費者高爾夫心智顯著提升。

在核心品類佈局上，FILA聚焦菁英運動，持續聚焦網球、高爾夫、滑雪、戶外及綜訓等高級商品，帶動鞋類產品及專業運動線的佔比於產品組合中穩步提升。品牌又積極完善各系列間的差異化，以滿足競賽級別、新生代等不同顧客群於不同場景的需要。在渠道佈局上，FILA持續調整現有店鋪，關閉低效店，並持續拓展更高端商圈，以不同場景與消費者進行品牌互動。此外，FILA策略性透過加強社交媒體營銷和私域及官網的流量，積極拓展電子商貿業務，帶動線上業務規模躍升，並於新興平台實現高增長，成為行業標桿。

張鈞甯
FILA時尚運動
代言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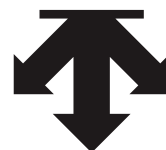
FILA KIDS主打高端兒童服飾及鞋類產品，在高端兒童服飾市場奠定了獨特的地位。FILA KIDS積極與大型兒童運動焦點賽事合作，於本財政期內冠名繼續贊助2023 FILA KIDS鑽石杯青少年網球挑戰賽，推動中國青少年網球事業。品牌持續深化兒童專業運動產品的發展，聚焦高爾夫、網球、滑雪、跑步等戶外運動，推出各類出色商品。在創新研發方面，我們亦取得突破，把高端科技應用於產品之中，於本財政期內推出「FILA KIDS ACE PRO冠軍系列」，產品採用專業網球功能版型，打造專業賽事款式。



歐陽娜娜
FILA FUSION
代言人

FILA FUSION以街頭為風格核心的年輕時尚生活方式品牌，其設計風格比主品牌更具潮流度及先鋒精神。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積極調整品牌定位，以全新品牌理念「STAY IN FUSION萬變因我」，加強品牌認知及差異化，並致力打造運動潮流概念。FILA FUSION又透過個性彰顯和運動社交建立街頭圈層的社群行銷矩陣，讓年輕人能夠在品牌中找到情緒價值。FILA FUSION透過與不同設計師、藝術家推出聯名合作，體現品牌多元化的特質，務求將運動與潮流結合的品牌力完美呈現，進一步擴大品牌在市場上的知名度和影響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DESCENTE

DESCENTE一直秉承以設計驅動運動精神「DESIGN THAT MOVES」，以80多年的品牌傳承作基礎，融合創新技術和匠心工藝於創作。透過滑雪、高爾夫、騎行、跑步、綜訓及女子健身等體育產品，DESCENTE專注打造高質感及多元產品矩陣，深耕不同運動場景需求，吸引追求高科技物料和優秀工藝產品的核心消費者關注。

在本財政期內，DESCENTE積極構建創新能力，探索創新材料的戰略供應商及開發卓越運動科技，以提升產品設計方面的創新能

力。高爾夫、鐵人三項等細分賽道則繼續帶動DESCENTE的銷售增長，我們著力打造高爾夫心智商品，推出全新專業大師系列4PRO T恤；並專注打造功能性運動專業設計產品，推出全新AWAKEN破風者系列，當中包括騎行系列、跑步系列及DELTA PRO跑鞋，採用的運動專業面料和版型支援用戶提升運動表現。另外，鞋履及女性產品成為具潛力的核心商品，這些商品的銷售均錄得不俗的同比增長。

此外，我們推出品牌跨界合作，以提高品牌知名度，持續發展差異化心智產品。我們與日本知名潮流設計師倉石一樹攜手，再度合作

推出DESCENTE x KAZUKI KURAISHI限定春季滑雪系列，以及與英國著名時裝設計師品牌Paul Smith合作，攜手推出全新聯名系列，展現DESCENTE前沿運動科技和匠心工藝，三月聯手日本知名藝術家蜷川實花，推出運動性能和時尚感兼具的女子藝術聯名系列，賦能女性運動。

為了提升品牌美譽度，DESCENTE亦開展多種活動，以提高運動社群凝聚力，如「雕刻我動線」主題社群活動。我們更首創自主賽事IP「破風前行騎跑賽」，深度滲透專業運動圈層，於五座城市定制了40公里騎行路線和10公里跑步路線，號召騎跑運動愛好者加入賽事。DESCENTE的專業社群平台D-MOVER行動家俱樂部不僅組織城市騎行、戶外跑步等社群活動，也邀請教練和賽事大使分享專業的體能訓練和參賽心得，同時推出線上直播課堂，結合線上線下，使運動愛好者能從多渠道接收專業的內容。

店鋪升級方面，DESCENTE致力構建高端零售力，優化渠道結構，成功佈局多間優質高效旗艦店，透過升級店鋪提升店效。線上渠道方面，我們亦加強店播及短視頻內容，打造高品質內容，將核心商品成功滲透高價段市場。

KOLON SPORT

KOLON SPORT自1973年創立以來，一直致力成為融合潮流設計和功能的高端品質戶外生活方式品牌。在滿足消費者對功能性需求的同時，通過時尚大膽的設計和剪裁，打破都市與戶外的界限。為積極把握戶外運動及露營市場的強勁需求，KOLON SPORT通過倡導高端戶外生活方式、構建商品矩陣、零售形象升級，以及穩步拓展營銷渠道，不斷提升品牌影響力。

在KOLON SPORT創立50周年之際，首家品牌文化中心店「KOLON 1973」在上海正式揭幕，通過打造沉浸式高端戶外場景，呈現品牌一貫秉持的高端戶外生活方式理念。同時推出各項與品牌周年相關的營銷活動，包括攜手代言人陳坤、劉詩詩在天猫小黑盒限時首發「NOACH環保系列」，傳遞品牌專業和親近自然的品牌主張。KOLON SPORT亦携手法國戶外運動品牌SALOMON推出五十周年限量特別款潮流徒步越野鞋KOLON SPORT X SALOMON XT-6，為戶外一族帶來融合戶外潮流設計及更加實用安全的穿著體驗。

為構建商品矩陣，覆蓋更廣顧客群，KOLON SPORT有序推進鞋履開發和企劃，提升鞋產品佔比。通過拓展戶外產品系列，及如今備受年輕人與家庭出遊歡迎的野營裝備，積極擴大產品線，同時擴充產品的價位分佈，藉此擴大相關市場及消費群的覆蓋範圍。另外，品牌積極推動科技面料及技術裝備的自主研發能力，打造標誌性產品及專業系列，如採用高端的戶外高科技面料的專業防水及防風夾克。KOLON SPORT致力優化人群結構，持續增強品牌對年輕人及女性消費者的影響力。

在渠道拓展方面，於本財政期內，品牌積極尋找與高端定位匹配的開店位置，入駐高線城市，如上海、成都、杭州、武漢、鄭州等的高端商圈，有序拓展商業版圖。此外，品牌與電子商貿平台藉品牌50周年攜手宣傳，媒體曝光率顯著上升，帶動電子商貿業務的強勁增長，於線上平台的戶外品牌排名亦顯著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供應鏈管理及數字化

我們的供應鏈以採購大平台為核心，聚焦各品牌的核心戰略，並建立不同的採購模式與策略，以滿足不同品牌的差異化需求，同時，我們亦順應世界企業發展潮流，於供應鏈管理加強的可持續發展戰略行動規劃。

在生產方面，為配合集團旗下品牌日益增加的高端和功能性產品，集團在物料供應商和研發方面進行了多項創新與改革。我們引入和儲備了高端科技材料供應商和高端生產商，在材料品質升級的同時努力提高性價比。在本財政期內，我們發佈《供應商可持續發展管理手冊》，要求供應商建立並維持安全、健康、合規的僱傭關係及生產環境，並需遵守《安踏體育供應商行為守則》和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致力實現環保、健康、安全、高效的供應鏈共生平台。我們為進一步提升供應商管理，已制定新供應商引入評審流程、供應商定期審核與評級、緊急事件報告程

式、投訴及申訴機制，我們並為供應商提供不同的培訓，鼓勵他們一同實踐可持續發展理念。

另外，我們加入了行業可持續發展的國際組織「SAC可持續發展服裝聯盟」，並使用他們的工具管理供應鏈環境績效。

另外，集團實施物流「5+N」網路戰略佈局，即於中國籌建五個一級區域總倉以及多個二級雲倉的物流體系。於本財政期內，蘇州一體化營運中心的籌建標誌著戰略佈局之一的華東區域倉順利推進。我們亦積極推動物流數字化方面的轉型升級，在三月，集團物流與福建聯通5G智慧物流項目在福建晉江簽訂合作協議，雙方攜手發展5G智慧物流園區，通過引入5G技術，有效提升物流數據輸送及營運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提升物流數字化及智能化水準。整個項目作為集團晉江一體化科技產業園（二及三期）項目的重要組成部分，將通過採用「5G+AGV」智慧物流系統，實現全管道零售物流模式的突破，為集團戰略目標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援。

於本財政期內，按銷售數量計算，安踏自產鞋服的佔比分別為18.7%及9.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1.6%及9.7%），FILA自產鞋服的佔比分別為7.1%及3.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7.6%及3.7%）。

產品管理

為構建全球化設計及創新資源平台，我們於中國各地建立設計中心，配合來自美國、日本、南韓及意大利等世界各地的設計師，組成國際性的設計團隊，推動創新能力的提升。我們還積極攜手

清華大學、北京體育大學和北京服裝學院國內知名學府，佈局設計創新、人才培養、材料創新等領域的基礎性研究。

我們繼續與多個行業夥伴達成合作關係，提升研發能力。於本財政期內，集團與北京體育大學聯

合創立「北體—安踏運動科技研發中心」，打造運動科學研究平台，為國家隊出征奧運提供科技創新的資源，亦推動集團將其專有科技應用於大眾運動。此外，集團聯手東華大學的高性能防水透濕材料「呼吸膜科技」項目正式啟動第二階段研發。

產品設計創新是我們深耕的重要領域，集團與清華大學合作舉辦第二屆「全球運動裝備創新設計大賽」，向全球徵集運動裝備創新設計作品，通過產、學、研結合，發掘及培養創意人才。

我們將質量管理能力、研發技術水平、產品品質與服務以及制定可持續發展標準作為產品品質提升的重點工作，嚴格管控所有產品的品質與安全，委託外部機構開展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及職業健康安全體系認證的年度監督審核工作，覆蓋範圍包括運動休閒鞋和服裝的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管理。





電子商貿業務

市場復甦後，雖然消費者重回線下商店購物，但消費模式與電子商貿的市場格局已發生結構性的變化。我們針對多元化的電子商貿及社交平台制定具差異化的營銷方向，深化與各個平台的合作，加緊滲透各個線上渠道，從而對不同客戶群進行精準營銷，滿足多樣化的消費者需求。於本財政期內，我們所有品牌的電子商貿業務的整體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21.7%(按絕對金額計)，貢獻本集團整體收益的30.8%(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8.9%)。

我們橫向佈局平台矩陣，針對消費生態截然不同的內容電子商貿以及傳統貨架式電子商貿，建立規範化營運標準，確保內容符合品牌形象，建立核心競爭力。於本財政期內，我們與各大平台攜手進行多元化的營銷活動，務求資源能精準投放，實現各品牌更有效及更大範圍的傳播，以擴大集團在線上市場的市場份額。

針對內容推薦形式的電子商貿，集團加快滲透至各高增長的新興平台，同時聚焦平台上的高產店，抓住這些平台用戶和銷量與日俱增的流量機遇。我們強化直播團隊及內容營銷，聚焦自播，品牌以私域流量進行直播，以受歡迎產品帶動品牌聲量快速傳播，提升美譽度。受益於FILA強勁貢獻推動，我們在短視頻及直播平台的業務

增長尤其迅速。與此同時，我們亦積極於更多新興渠道上開展業務，並取得不俗的成績。

我們繼續於傳統電子商貿平台發力，與各大平台合作營銷活動，並穩步有序強化官網的營運及內容制作，優化消費者體驗，提供合適的商品支持。

於本財政期內，我們對獨家線上產品、過季商品和當季商品的佔比進行調整，更有效地發揮電子商貿作為去庫存管道的作用，消化在去年充滿挑戰的環境下累積的庫存。在會員營運方面，我們在不同的渠道上進行精細化的會員管理，為不同圈層的會員提供互聯一致的體驗，以提升他們對品牌的黏性和認可。

人力資源管理

集團有清晰的組織架構，重視人才培養，務求員工能發揮所長。集團嚴格遵守各項法律及法規，務求建立一個安全、友善，以及對於企業與員工發展均有利的工作環境。

在本財政期內，集團公開發佈了全新的勞工政策，覆蓋集團全體員工，突顯集團尊重員工的基本權益，致力為員工打造平等包容、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建設多元化人才發展的培訓體系。我們同時要求第三方商業夥伴也採用同樣的方法保護員工權益，並對獲悉的違反行為採取適當的行動。針對員工行為、道德準則、薪酬與福利等，我們亦制定了相關制度，提供問題舉報機制及解決方案，以規範、預防、糾正損害員工權益的行為。

此外，集團榮獲人才發展國際權威獎項「2023 ATD BEST Awards最佳學習型企業獎」，是獲獎的四家中國企業之一。此獎項是對集團長期重視人才發展並取得豐碩成果的肯定，標誌著集團在打造學習型機構，以及實踐人才培育的工作上，贏得全球人才發展領域權威機構的認可。

集團投入大量資源打造員工培訓體系，按照員工在不同崗位的需要，定時提供合適的技能培訓，並要求員工定期參與考核，確保他們符合所須要求及掌握最新的知識。我們開展校企合作，引入高校優質課程，以針對特定崗位提升其專業能力。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約59,400名員工（二零二二年底：59,000名員工）。

陳偉靈
DESCENTE
品牌代言人





劉詩詩
KOLON SPORT
品牌代言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內部管理

法律合規

據董事和管理層所知，我們並沒有發現存在任何對本集團存有重大影響之違反法律或法規的情況。

作為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一部分，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與持份者的關係

一套完善的企業管治體系有助維繫與供應商、分銷商、加盟商、顧客、股東以及其他持份者的良好關係。透過不同的溝通渠道，我們從持份者收集意見和建議，為我們的業務帶來巨大益處。與持份者持久的合作關係不單是我們的無形資產，更令各方一起遵守共同的商業道德標準，達致雙贏局面。

環境保護措施

我們明白環境對我們的未來發展影響深遠。與此同時，我們實行多項措施，包括升級硬件設施、採用潔淨能源以及改善行政管理系統。我們更鼓勵工廠使用節能燈管，規範空調使用，盡力減少能源使用以及碳排放。除了遵守相關法律及

法規外，我們設有「安踏大講壇」作為與員工的溝通平台，以互相交流環保心得。更重要的是，我們繼續加強產品研發能力，致力探索把環保物料應用於我們的產品系列中。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戰略風險

經濟環境風險

運動鞋服行業受經濟週期波動影響較為明顯。過去國內外宏觀經濟曾持續低迷，社會零售市場環境較為疲弱，消費者消費意願較低，傳統運動服飾行業普遍處於疲軟或銷售減少。若經濟週期持續波動導致消費者需求不振，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形成不利衝擊。

全球化風險

企業在海外市場拓展過程中，需要遵循貨品進出口國法規，技術標準等政策；若違反相關規定，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不同國情之下，人口、文化、宗教、法律法規及消費習慣均有較大差異。在全球化市場拓展過程中，未能充分及準確了解當地的人文特色，可能會對本集團的全球化進程受阻。

技術環境風險

隨著科技、材料、工藝日新月異，對運動鞋服的產品技術升級、供應鏈管理、銷售模式等帶來較大的影響。本集團如果不能適應技術進步、產品創新等相關因素變化帶來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分銷渠道風險

在全渠道時代下，消費者會與企業存有不同的觸點。渠道的概念不僅僅局限於零售賣場，各類社交媒體、應用場景、售後服務均對消費者帶來不同的消費體驗。若本集團不以消費者需求為中心，對不同渠道需要承擔的功能進行合適分配，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市場風險

消費者人群結構與消費行為變化風險

就目前的消費趨勢，消費主力群已逐漸轉變為90-95後，女性市場潛能釋放，戶外運動品類需求迅速增長，消費者人群結構與消費行為變化對企業影響顯著。若本集團未充分考慮市場需求的轉變，適時調整營銷佈局，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競爭風險

當前國內運動鞋服行業競爭持續加劇，主要表現為行業規模日益擴大、產業集中度不斷提高，以及國際品牌服裝企業在國內擴張迅速加快，產業競爭已經由數量、價格競爭轉向新技術、高附加值產品等方面的競爭。雖然本集團在中國體育用品行業中已經佔據領先位置，但若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可能對本集團未來收益及盈利能力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

政策風險

外匯政策的風險

本集團境內業務以人民幣計價，境外業務主要以其他貨幣計價，會發生其他貨幣現金流。目前人民幣匯率可在受管制下浮動，並且參考一籃子境外貨幣而進行調整。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的價格可能受市場波動影響，並且受到環球經濟及政治情況所影響。匯率的變動將會影響本集團以其他貨幣計價的資產、債務、收入及費用的價值，從而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影響。

對外投資政策的風險

本集團牽頭組成投資者財團於2019年成功收購國際運動品牌集團Amer Sports，其擁有國際認可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及Atomic等，財團已為Amer Sports制定了戰略增長計劃，以釋放該等體育用品及設備品牌的全部潛力。但對外投資涉及到的中國及海外相關政策法規較多，如相關法律、稅務政策、外匯政策、金融政策後續出現變化，則有可能對本集團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經營風險

消費者體驗提升風險

市場進入體驗經濟時代，消費者需求的個性化和零售場景的多元化，使消費者體驗的好壞成為消費者選擇品牌和產品的關鍵因素，提升消費者體驗有利於更好的加強品牌忠誠度。若本集團無法通過各個觸點完善消費者體驗，可能對品牌發展造成不利影響。

產品創新研發風險

本集團聚焦品牌體育用品業務，消費者對產品具有一定的功能性與時尚性要求。同時，消費者對面料和服裝款式的偏好變化較快，本集團產品開

發能力能否適應市場消費者偏好將會影響產品銷售表現。

品牌仿冒風險

品牌是影響消費者購買運動鞋服產品的重要因素，市場上某些不法廠商仿冒知名品牌進行非法銷售，對被仿冒品牌造成了不利影響。我們旗下品牌及運動鞋服產品在國內市場上具有相當的知名度，儘管我們已經積極採取各種手段保護自主IP，但較難及時獲得所有侵權信息。如果未來我們產品被大量仿冒，將對我們品牌形象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生產安全風險

由於運動服飾產品製造業務的特殊性，生產設施防火工作顯得尤其重要。生產所用的膠水和半成品及產成品均屬易燃品，一旦發生火災將直接影響生產，對我們(及供應商)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渠道成本增加的風險

就實體商店業務，我們不同品牌採取以批發和零售相結合的混合業務模式(包括DTC模式及直營零售模式)，店鋪租金及員工的成本增加將降低本集團、分銷商及加盟商的盈利能力。

此外，就電子商貿業務，如電子商貿平台及社交電子商貿渠道相關成本增加，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會降低。

跨區域經營的風險

不同區域市場之消費群體的購買力水平及消費偏好存在差異。目前，我們的業務位於中國各區域及部分海外市場，且業務亦處在快速穩健發展中。跨區域經營及業務發展對本集團的現有組織架構和管理制度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可能存在一定的內部管理及運營風險。

不可抗力風險

如果由於不能控制的外部市場及環境變化，例如可能發生的自然災害或國內外政治經濟事件等，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形成不利衝擊，且使我們或未能籌集足夠資金，對各項借貸按時足額兌付或有負面影響。

管理風險

附屬公司管理風險

多年來，本集團在生產、運營、銷售、人力資源及財務等各方面對其附屬公司及分公司均進行嚴

格管控，但本集團業務的快速發展和資產規模的持續擴張對其現有的組織架構和管理制度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本集團組織協調以及運營管理的難度，因此可能存在一定的內部管理及運營風險。

品牌聲譽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了完善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產品質量安全管理體系，力求實現全流程的風險與質量控制，然而，由於影響產品質量的因素很多，如果出現管理不善或在質量監控、過程控制中出現任何漏洞，將可能導致產品質量問題，從而可能無法滿足消費者的需求，進而對本集團的品牌形象、產品銷售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供應商管理風險

儘管我們對供應商有嚴格的甄選機制和質量控制體系，但是業務會受供應商提供原材料的品質、交貨時間、運輸能力、管理能力等因素的影響，可能出現原材料質量不符合標準、質檢部門未能及時發現質量出現瑕疵品、供應商不能按照約定的時間、地點、數量交貨、產品在運輸過程中出現丟失或損壞等情況，均會對我們經營產生

不利影響。此外，若供應商出現流動性問題或收緊信貸，我們的經營管理將受到不利影響。

人才緊缺和人才流失的風險

運動鞋服行業品牌的推廣、數字化建設的升級和供應鏈的完善都需要大量優秀的品牌管理、商品企劃、商品設計、信息管理和供應鏈管理人才，但國家相關專業人才較為缺乏，未來若出現該類人才的大規模流失，將對我們的經營產生不利的影響。

物流管理的風險

我們的產品運輸主要依賴於第三方物流企業。由於合作之物流企業數量較多，使我們於物流管理上遇到挑戰，一旦某些物流商出現疏忽或失誤，可能導致部分產品供應的延遲或差錯，甚至造成產品的損壞，將對我們的經營產生不利的影響。若發生意外事件，如交通事故、自然災害或罷工等，則產品供應可能暫時中斷，導致我們無法及時向顧客、店鋪、分銷商及加盟商等交付產品，對我們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A man with short dark hair is sitting on a green folding camp chair. He is wearing a light-colored short-sleeved button-down shirt with a small FILA logo on the left chest and light-colored shorts. He is looking off to the side with a thoughtful expression, his hands clasped together. The background shows a campsite with a tent, a hanging pot, and a grassy hill under a bright sky. There are stylized brushstroke graphics in red, black, and blue at the top and bottom of the image.

黃景瑜
FILA時尚運動
代言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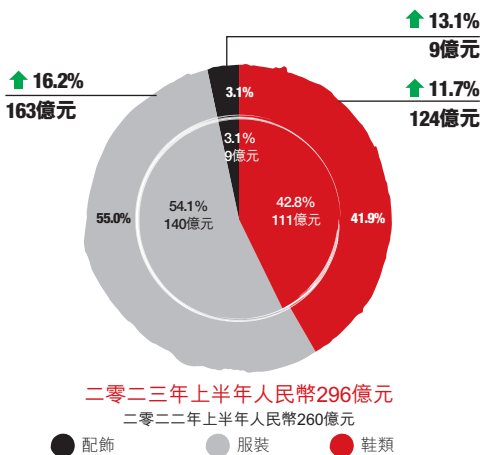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產品類別劃分

下表按產品類別劃分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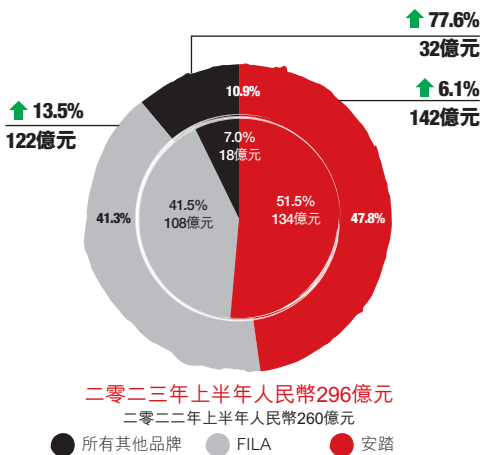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百分比)
鞋類	12,407	41.9	11,111	42.8	↑11.7
服裝	16,313	55.0	14,036	54.1	↑16.2
配飾	925	3.1	818	3.1	↑13.1
整體	29,645	100.0	25,965	100.0	↑14.2



按分部劃分

下表按分部劃分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百分比)
安踏	14,170	47.8	13,360	51.5	↑ 6.1
FILA	12,229	41.3	10,777	41.5	↑13.5
所有其他品牌	3,246	10.9	1,828	7.0	↑77.6
整體	29,645	100.0	25,965	100.0	↑14.2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14.2%至人民幣29,64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5,965百萬元)，因中國大陸各項刺激內需的政策持續利好。二零二二年同期，本集團的銷售受零售市場整體情況拖累。在零售市場復常的情況下，安踏品牌、FILA品牌及其他品牌本財政期內的銷售對比二零二二年同期有所反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續)

安踏分部貢獻本集團整體收益的47.8%，分部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6.1%至人民幣14,17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3,36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 (i) 零售市場復常；及 (ii) 我們在中國大陸持續進行DTC模式轉型，致使DTC收益增加。

下表按業務模式劃分本財政期內安踏分部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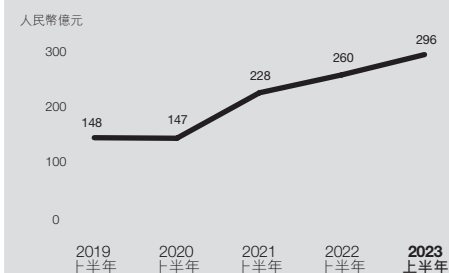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益百分比)	(百分比)
DTC	8,085	57.1	6,640	49.7	↑ 21.8
電子商貿	4,635	32.7	4,569	34.2	↑ 1.4
傳統批發及其他	1,450	10.2	2,151	16.1	↓ 32.6
合計	14,170	100.0	13,360	100.0	↑ 6.1

FILA分部貢獻本集團整體收益的41.3%，分部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13.5%至人民幣12,22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0,77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 (i) 零售市場復常；及 (ii) 電子商貿業務的增長。

所有其他品牌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77.6%至人民幣3,24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828百萬元)，增長乃由DESCENTE及KOLON SPORT業務所帶動，其表現優於管理層內部目標。

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收益貢獻本集團整體收益的30.8%(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8.9%)，按絕對金額計，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21.7%。收益增長歸因於 (i) 零售市場復常；(ii) 持續優化傳統電子商貿平台(包括天貓、京東、拼多多、唯品會)渠道矩陣；及 (iii) 拓展新的社交電子商貿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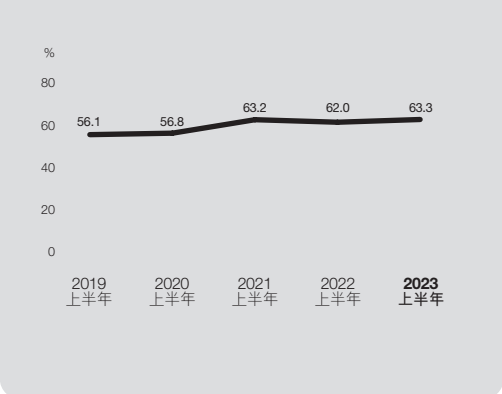
收益



毛利及毛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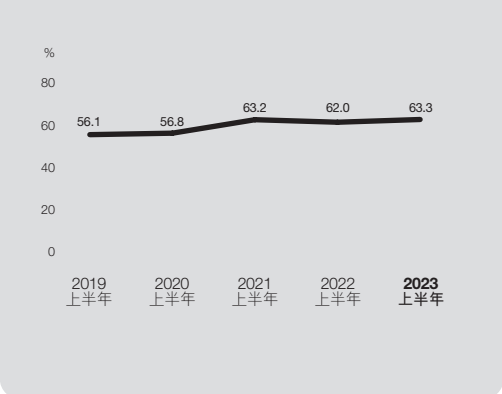
按產品類別劃分

下表按產品類別劃分本財政期內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毛利率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毛利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鞋類	7,155	57.7	6,494	58.4	↓ 0.7		
服裝	11,057	67.8	9,152	65.2	↑ 2.6		
配飾	543	58.7	463	56.6	↑ 2.1		
整體	18,755	63.3	16,109	62.0	↑ 1.3		

按分部劃分

下表按分部劃分本財政期內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安踏	7,912	55.8	7,358	55.1	↑ 0.7		
FILA	8,461	69.2	7,395	68.6	↑ 0.6		
所有其他品牌	2,382	73.4	1,356	74.2	↓ 0.8		
整體	18,755	63.3	16,109	62.0	↑ 1.3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上升1.3個百分點至63.3%(二零二二年上半年：62.0%)。整體毛利率的上升主要歸因於 (i) 安踏分部及FILA分部毛利率上升；及 (ii) 所有其他品牌的業務的擴張較快，而其毛利率相對較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續)

安踏分部毛利率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上升0.7個百分點至55.8%(二零二二年上半年：55.1%)，主要歸因於持續的DTC模式轉型，而其毛利率相對較高。

FILA分部毛利率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上升0.6個百分點至69.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68.6%)，主要歸因於本財政期內扣除損益的存貨撇減金額有所下降所致。

其他淨收入

本財政期內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63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821百萬元)，其中主要為政府補助金人民幣52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719百萬元)。本集團獲發政府補助金，肯定其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的貢獻。

經營開支比率

本財政期內廣告及宣傳開支佔收益比率下降3.2個百分點，主要由於(i)二零二二年同期進行北京冬奧推廣宣傳，產生較多費用，而本財政期內

相對較少大型廣告及營銷項目；(ii) 高端品牌開店及店鋪升級進度放緩，相關開支因而減少；及(iii) 整體收益顯著增長所致。員工成本佔收益比率輕微上升0.2個百分點，體現本集團於人力資源及人才發展的持續投放。研發活動成本佔收益比率持平於二零二二年同期同一水平，反映本集團對研發能力的持續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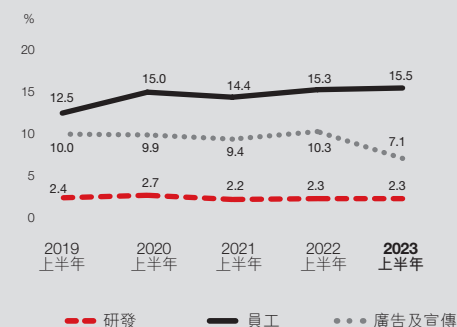
存貨撇減

存貨以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若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值，即按其差額作存貨撇減並扣除損益。

於本財政期內，存貨撇減金額人民幣189百萬元扣除損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28百萬元)。

儘管零售市場復常，本集團的庫存情況已回到健康水平，剩餘的過季產品仍造成本財政期內存貨撇減。本集團持續採取靈活的「動態管理」方針以應對市場變化，務求在多變的經營環境下維持健康的庫存水平。

經營開支比率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是基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及對目前及未來整體經濟情況的評估而建立的撥備矩陣予以估計。

於本財政期內，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金額人民幣3百萬元計入損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百萬元)。

歸因於DTC模式轉型(安踏品牌)及直營零售業務擴展(FILA品牌及所有其他品牌)，本集團整體應收貿易賬款水平近年持續下降。

經營溢利及經營溢利率

下表按分部劃分本財政期內經營溢利及經營溢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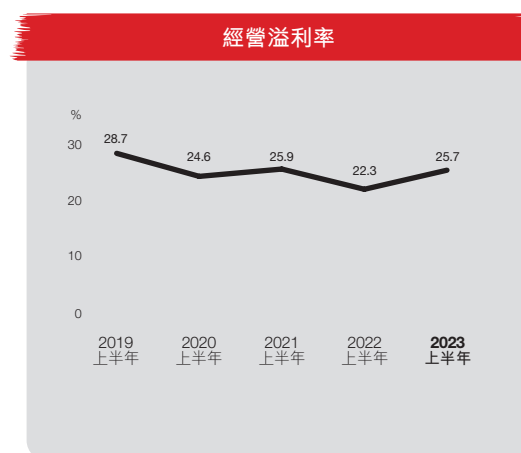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幅
	經營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率 (百分比)	經營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率 (百分比)	經營溢利率 (百分點)
安踏	2,972	21.0	2,942	22.0	↓ 1.0
FILA	3,638	29.7	2,426	22.5	↑ 7.2
所有其他品牌	985	30.3	395	21.6	↑ 8.7
	7,595	25.6	5,763	22.2	↑ 3.4
總部及未分配項目	28	不適用	29	不適用	不適用
整體	7,623	25.7	5,792	22.3	↑ 3.4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溢利率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上升3.4個百分點至25.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2.3%)。整體收益增長帶動經營槓桿提升。本財政期內整體經營費用佔收益比率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有所下降，因此本集團經營溢利增幅高於收益增幅。

由於本集團的DTC模式(安踏品牌)和直營零售業務(FILA品牌及所有其他品牌)對銷售貢獻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本集團的零售業務相關開支也有所增加。本集團持續執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在所有可行範圍內削減經營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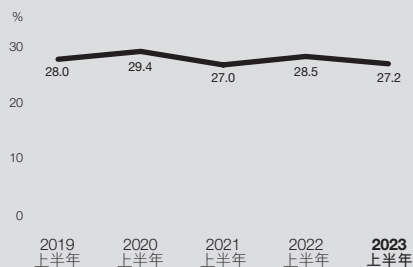
安踏分部的經營溢利率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下降1.0個百分點至21.0%(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2.0%)，主要歸因於(i) 在中國大陸持續進行DTC模式轉型，店鋪層面的租賃費用及員工成本有所增加，導致經營開支佔收益比率上升；及(ii) 本財政期內確認的政府補助金有所減少；然而毛利率上升0.7個百分點抵銷部分下降影響。

FILA分部的經營溢利率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上升7.2個百分點至29.7%(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2.5%)，主要歸因於經營槓桿提升使經營開支佔收益比率下降(特別是廣告及宣傳開支、員工成本及租賃相關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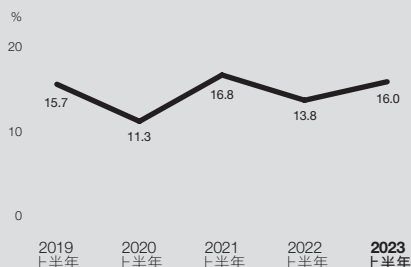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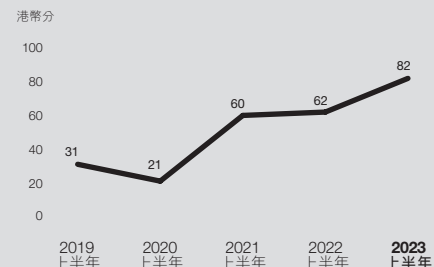
實際稅率



股東應佔溢利率



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



融資收入／支出

本財政期內總利息收入為人民幣58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平均銀行存款結餘有所增加及平均銀行存款利率(特別是境外定期存款)有所上升，反映本集團有效的資金管理。

本財政期內總利息支出(不包括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為人民幣9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25百萬元)。支出減少主要由於通過人民幣銀行貸款及中期票據使平均債務融資利率有所下降所致。

於本財政期內按照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的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4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44百萬元)。

實際稅率

本財政期內實際稅率(不包括分佔合營公司損益的影響)為27.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8.5%)。隨著零售市場復常，有關比率回到正常水平。

股東應佔溢利率

本財政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率上升2.2個百分點至16.0%，主要歸因於：(i) 經營溢利率上升3.4個百分點；(ii) 總利息收入增加同時總利息支出減少；及(iii) 實際稅率下降；然而分佔合營公司虧損增加抵銷部分上升影響。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2分，即派發人民幣2,14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508百萬元)，為本期股東應佔溢利之45.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42.0%)。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零售市場復常，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本財政期內錄得經營現金淨流入。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25,829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幣及歐元計價)，即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7,3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451百萬元(而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9,261百萬元，及淨現金狀況增加人民幣16,608百萬元)。變動主要由以下構成：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0,164百萬元，高於經營溢利，展示本集團強勁的現金產出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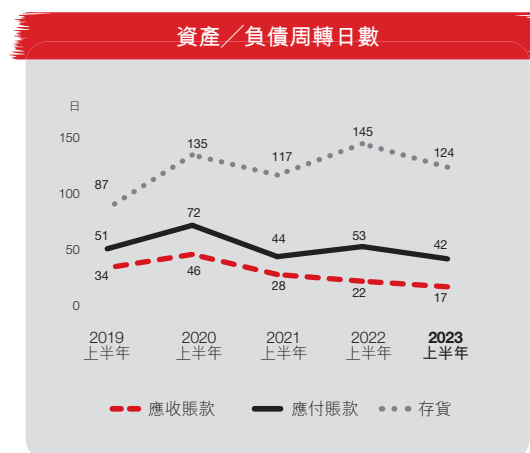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9,337百萬元，主要包括資本性開支人民幣664百萬元，及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存放淨額人民幣8,685百萬元。
-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7,307百萬元，主要包括二零二三年四月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0,497百萬元，派付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所付款項人民幣1,852百萬元，銀行貸款取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21百萬元，支付銀行貸款利息支出人民幣18百萬元，及租賃負債所付款項人民幣1,968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83,686百萬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1,976百萬元。負債總值與非控股權益合共為人民幣34,985百萬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則為人民幣48,701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為16.5%(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為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的比率。銀行貸款以人民幣或歐元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所有銀行貸款為按固定息率，及29%的銀行貸款將於1年內支付。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為承兌匯票，以人民幣計價，按經攤銷成本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現金流入	10,164	4,979
資本性開支	(664)	(858)
其他	23	(13)
自由現金流入	9,523	4,108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29	17,378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9,566	10,305
已抵押存款	5	5
減：借貸		
—銀行貸款	(3,506)	(2,959)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	(1,000)	(1,00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7,742)	(7,212)
—中期票據	(1,546)	(1,519)
淨現金狀況	31,606	14,998

量及將於1年內支付。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以歐元計價、按經攤銷成本計量及將於1年到2年內支付(受債券的條款及條件項下之提早贖回約定所限制)。中期票據以人民幣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及票面金額人民幣1,000百萬元將於1年內支付，及票面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將於2年到3年內支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負債流轉比率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下降21日，及本財政期末存貨餘額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顯示零售市場復常及本集團過季庫存降解的能力。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下降5日，及本財政期末應收貿易賬款餘額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反映本集團有效的應收貿易賬款管理及DTC模式轉型。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下降11日。上述流轉比率處於健康水平。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銀行存款人民幣5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百萬元)抵押，以作為若干合同的抵押品。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持續審慎管理財務風險，並積極採納國際認可的公司管理準則以保障股東的權益。

由於大部分非中國大陸實體(不包括合營公司)的功能貨幣是港幣，及其港幣財務報表在匯報和編製綜合賬目時需要換算為人民幣，因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之獨立儲備項目內確認。此外，由於合營公司投資及可換股債券(負

債部分)以歐元計價，因此歐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和全面收益總額產生重大影響。

儘管如此，管理層積極監控匯率波動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重大投資及收購

合營公司AS Holding的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項AS Holding合營公司的投資。

Amer Sports為AS Holding的附屬公司及一間擁有國際知名品牌的體育用品公司，該等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及Atomic等。其技術先進的運動設備、鞋履、服裝及配飾旨在提升表現及增加體育及戶外活動的樂趣。Amer Sports的業務透過其多種運動及產品組合及於所有主要市場擁有一席之地以取得平衡。投資者財團已為Amer Sports制定了戰略增長計劃，以釋放其受國際認可的體育用品及設備品牌的全部潛力，而本集團堅信Amer Sports未來必獲成功。

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就AS Holding使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合營公司投資，因為AS Holding的若干關鍵活動決策須經其他股東提名的董事同意。於本章節所披露之

AS Holding綜合財務信息概要乃基於本公司所獲得的最新信息及遵照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所編製。

AS Holding的經營表現持續提升。於本財政期內，AS Holding錄得收益(按綜合基準)人民幣13,267百萬元及EBITDA(按綜合基準)人民幣1,779百萬元，反映合營公司在投資者財團設定的戰略增長計劃下健康發展，營運層面盈利能力上升。

AS Holding於本財政期內錄得淨虧損(按綜合基準)人民幣98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財政期內若干一次性事項扣除損益約人民幣985百萬元所致。其中，由於減值測試下所用的貼現率大幅上升及Amer Sports對旗下各品牌發展優先順序作出調整，AS Holding已就Peak Performance業務確認商譽及商標減值合計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

基於52.70%所持權益，本財政期內分佔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516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實際持有AS Holding 526,962股或52.70%的權益。該合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210百萬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1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重大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於AS Holding投資之賬面值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9,343	9,027
分佔虧損	(516)	(178)
分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31)	245
分佔其他儲備	(76)	14
外匯換算差額	590	(272)
於六月三十日	9,210	8,836

AS Holding綜合財務信息概要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13,267	9,671
EBITDA	1,779	714
折舊與攤銷	(727)	(631)
減值	(1,131)	—
利息收入	23	8
利息支出	(725)	(389)
所得稅支出	(202)	(41)
淨虧損	(983)	(33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50)	464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233)	125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40,933	39,470
流動資產	15,116	15,044
流動負債	(19,161)	(9,023)
非流動負債	(19,381)	(27,753)
非控股權益	(30)	(9)
股東應佔權益	17,477	17,729

重大融資事項

二零二五年到期歐元10億元零息可換股債券發行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本集團發行二零二五年到期本金總額為歐元10億元零息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價為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的100.25%。可換股債券可按其條款及條件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為歐元10億元(相等於人民幣7,893百萬元)。於本財政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行使，及概無債券持有人或本公司行使任何贖回權。

根據該日適用換股價港幣100.72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將轉換成85,847,895股換股股份。

可換股債券發行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止前悉數予以使用。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五日(「可選認沽日」)，每份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根據該持有人的選擇(「認沽權」)，要求本集團於可選認沽日按本金金額贖回該持有人之全部或僅部分可換股債券。相關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須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不遲於二零

二三年一月六日的正常營業時間通知付款代理其行使認沽權的選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付款代理未有收到任何有關認沽權的通知。因此，於可選認沽日，概無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行使認沽權，亦無須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贖回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發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之公告。

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後)，安踏國際、安達控股、安達投資(合稱「賣方」)、UBS AG Hong Kong Branch、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合稱「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一項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 賣方已同意出售，並且各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承配人購買(或倘未能成功，則自行購買)賣方所持的合共119,000,000股現有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港幣99.18元(「配售事項」)；及(ii) 賣方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向賣方發行合共119,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數目與賣方於配售事項下出售的配售股份數目相同)，認購價(與配售價相同)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99.18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於香港聯交

所所報的每股股份收市價為港幣108.80元。按每股股份票面值港幣0.10元計，認購股份面值總額為港幣11,900,000元。

董事已考慮過多種集資方式，認為透過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集資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以擴大其股東基礎、強化本集團資本基礎，優化其財政狀況及淨資產基礎，有助於長遠發展及增長。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配售價、認購價以及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包括配售代理佣金)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港幣99.18元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為配售代理所促使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配售合共119,000,000股配售股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等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人士及本公司的非關連人士。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合共119,000,000股新認購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港幣99.18元配發及發行予賣方。每股認購股份淨價(經扣除相關費用、成本及支出)約為港幣98.68元。

配售事項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港幣11,802百萬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1,743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0,497百萬元)(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由賣方因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適當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支出(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代理的佣金、印花稅、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證券

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交易徵費)，以及本公司因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產生的其他支出)。

於本財政期內，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的港幣5,362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4,824百萬元)已獲使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6,381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5,989百萬元)。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融資事項。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初始計劃分配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使用餘下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內 使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六月三十日 尚未使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事項				
償還本集團未償付的財務負債	9,121	(3,311)	5,810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622	(2,051)	571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11,743	(5,362)	6,381	

資本承擔、或然事項及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767百萬元，主要關於安踏上海總部及集團物流中心的建造，以及零售店鋪裝修。

或然事項

本集團目前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亦不知悉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

擔保

AS Holding存有一項為期五年的歐元1,3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0,260百萬元)有期貸款融資(「A融資」)，由獨立第三方銀行貸款人所提供，其用途為(其中包括) (i) 為結算要約收購及購買Amer Sports股份提供資金；及／或 (ii) 就收購Amer Sports股份為Amer Sports的任何債務進行再融資。本公司已就上述貸款融資項下所欠及應

付的所有金額向安排人、貸款人及代理人擔保AS Holding全面及準時履行任何及所有責任及承諾。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AS Holding已全額提取A融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向本集團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任何擔保。

A full-page photograph of Wu Dajing in a dynamic, athletic pose. He is wearing a black long-sleeved shirt with a gold logo, black pants, and black sneakers with red accents. He is holding a black resistance band with both hands, pulling it taut. The background is a textured grey wall with a large red brushstroke in the upper right corner and a large black brushstroke in the lower right corner. The lighting is dramatic, highlighting his form.

武大靖
安踏品牌代言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專心致志 持恆精進

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儘管中國及環球市場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但中國政府聚焦於提振商業發展和內需消費，我們相信各項刺激措施將有效推動零售及經濟發展，對循序漸進的復甦前景仍然有充分的信心。本集團一直強調要實現高質量增長，才可以在激烈的競爭環境中展現可持續增長。通過堅持長期戰略思維，本集團繼續落實「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的戰略部署，堅實發展的步伐。為促進未來發展，我們將繼續投入培育人才、打造關鍵人才團隊、加強線上線下渠道結合、完善多品牌發展，從而推動業務增長。

專業運動群：迎接亞運會及奧運會 強化品牌故事

在專業運動群方面，安踏及安踏兒童將進一步優化產品佈局，強化設計團隊，突顯受歡迎產品系列的延續性，為產品注入品牌故事，打造「心智產品」。此外，我們亦會加強提振籃球領域，隨著品牌與NBA球星凱里·歐文的合作開展，我們有信心鞏固安踏籃球的差異化定位。



二零二三年舉行的杭州亞運會及二零二四年巴黎奧運會即將到來，我們會把握這一重要的時間節點，善用核心運動員資源，為品牌及產品有效增值。在巴黎奧運會倒計時一周年之際，安踏與中國奧委會聯合啟動了「山河計劃」迎接來年奧運會，宣導「綠色奧運」理念。借助贊助大型運動賽事及運動員，我們希望更有效地運用相關資源投放。

我們將繼續通過「穩老拓新」，鞏固品牌在高性價比大眾體育用品市場的份額，同時積極深耕專業運動領域，提升具有差異化的產品。另外，我們還將推行渠道優化，針對不同級別和規模的城市及商圈，採用具有差異化的店鋪形象，也會積極提升DTC業務的店效及盈利能力，確保高效的零售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亦繼續在東南亞及海外尋求機遇。現時安踏已逐步在東南亞市場開展布局，我們的東南亞事業部，將以成熟的供應鏈、高性價比的產品、豐富的渠道拓展和品牌營銷經驗，為集團拓展「全球化」戰略版圖。

時尚運動群：多措並舉向上突破 推動高質量發展

過去幾年，FILA在時尚保鮮、品牌重塑、提升專業運動產品和鞋產品佔比、渠道升級等工作上獲得不少成果。FILA現在更具韌性，我們重視各項營運指標的高質量發展，努力尋求向上突破。在商品結構優化方面，我們會繼續發展一系列高潛力的產品，例如專業跑鞋、運動服裝等，注重加強產品的質量，運用高端面料，強化相關工藝與科技，鞏固核心競爭力。同時，我們計劃繼續提升商品專業及創新度，並優化相關的宣傳營銷。

FILA將以「燈塔計劃」作為驅動品牌發展的引擎，即聚焦發展「菁英運動」品類產品，結合運動藝術、卓越渠道、代言人矩陣、鞋類產品四大領域，助推品牌的發展。此外，FILA KIDS致力於兒童專業運動產品的開發，聚焦網球、滑雪等彰

顯個性和格調的運動領域，鞏固其高端兒童運動用品市場的獨特地位。FILA FUSION則深化其街頭服飾風格，強化年輕時尚生活方式的品牌故事。

而在卓越零售方面，FILA將關注重點商場及高端商圈，升級相關店鋪的形象，構建渠道競爭優勢，並提升會員運營，強化消費者互動溝通，更加精準地定位細分人群，提升消費者的購物體驗，從而改善我們的全渠道效率。

戶外運動品牌：突顯品牌差異化

面對戶外運動市場的增長機遇，我們將繼續強化DESCENTE及KOLON SPORT的品牌的定位，突顯各自的差異化，以提升店效為管理核心，驅動有質量的高增長，不會盲目追求擴大店鋪數量。

高端品牌力、優秀商品力和卓越零售力是DESCENTE重點發展的方向。DESCENTE會充分發揮其於專業圈層的優勢，提升高消費客戶佔比，也會拓展女性商品的開發。我們也十分重視品牌賽事的相關營銷，以擴大品牌美譽度。同時，品牌也將加強與電商平台的合作，以及社交媒體方面的傳播。

今年是KOLON SPORT創立50週年，其通過發揮高端品質戶外生活方式的品牌形象，贏得消費者的青睞。在此基礎上，我們將聚焦露營、戶外運動、高海拔徒步等類型的運動，推出更多標誌性的產品，並且積極拓展鞋類產品，從而完善核心商品矩陣，加強我們於戶外品牌中的差異化。

Amer Sports：業務成長加速推進

在二零二三年，Amer Sports將有望完成在五年前定下的「大品牌、大渠道、大國家」發展策略，並正在規劃和制定下一階段的發展策略和目標。在今年下半年，我們預期Amer Sports在收購完成後前五年建立的堅實基礎下，在經營層面將繼續維持健康的增長及擴大旗下品牌在全球的影響力。Amer Sports將履行它的使命，通過運動讓世界更美好，從球場到雪道，從城市到山脈，以及其他任何地方，它將激勵人們探索和體驗運動帶來的愉悅，並引領更美好、更健康的生活。

到二零二三年底，我們預計中國大陸和海外的安踏及安踏兒童門店數目將分別為7,000至7,100間及2,800至2,900間，而預計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和新加坡之FILA門店數目（包括FILA KIDS和FILA FUSION獨立店）將為1,900至2,000間。中國大陸、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之DESCENTE門店數目預計將為185至195間，而KOLON SPORT於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之門店數目預計將為170至180間。

堅持
「單聚焦、
多品牌、全球化」
戰略深化細分市場領導地位



多品牌持續健康發展

主要目標



- 大眾定位
- 專業突破
- 品牌向上



- 商品保鮮
- 品牌燈塔計劃
- 卓越零售



- 夯實品牌滑雪心智提升品牌力
- 打造高質感商品提升商品力
- 提升卓越的零售力



- 50周年重點營銷
- 打造標誌性商品
- 精細化零售營運
- 組織能力升級



二零二三年年底店數目標：

安踏：
7,000-7,100

安踏兒童：
2,800-2,900

FILA, FILA KIDS
及FILA FUSION：
1,900-2,000

DESCENTE：
185-195

KOLON
SPORT：
170-180



陳坤
KOLON SPORT
品牌代言人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致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8頁至第78頁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必須符合當中的相關規定，以及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視乎上市發行人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因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執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中國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3(a)	29,645	25,965
銷售成本		(10,890)	(9,856)
毛利		18,755	16,109
其他淨收入		637	8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74)	(9,437)
行政開支		(1,695)	(1,701)
經營溢利		7,623	5,792
淨融資收入／(支出)	4	356	(22)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2	(516)	(178)
除稅前溢利	5	7,463	5,592
稅項	6	(2,169)	(1,642)
期內溢利		5,294	3,95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匯換算差異		1,009	418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75)	213
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的權益投資			
—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變動淨值		1	(62)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56)	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173	4,551
溢利分配為：			
本公司股東		4,748	3,588
非控股權益		546	362
期內溢利		5,294	3,950
全面收益分配為：			
本公司股東		5,627	4,189
非控股權益		546	36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173	4,551
每股盈利	7	人民幣	人民幣
— 基本		1.74	1.33
— 攤薄		1.70	1.31

第53頁至第78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0(j)。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一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129	3,716
使用權資產	9	7,434	8,015
在建工程	10	664	1,0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1	544
無形資產	11	1,439	1,480
合營公司投資	12	9,210	9,343
其他投資	13	1,112	1,065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6	5,823	—
遞延稅項資產	19(b)	1,328	1,378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710	26,599
流動資產			
存貨	14	6,487	8,490
應收貿易賬款	15	2,744	2,978
其他流動資產	15	2,539	2,822
其他投資	13	629	618
已抵押存款	16	5	5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6	13,743	10,3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5,829	17,378
流動資產合計		51,976	42,596
資產總值		83,686	69,19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一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借貸	17	3,059	12,198
應付貿易賬款	18	2,354	2,750
其他流動負債	18	6,003	6,145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59	53
租賃負債		2,612	2,867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3(b)	17	25
即期應付稅項	19(a)	1,647	2,169
流動負債合計		15,751	26,207
流動資產淨值		36,225	16,38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935	42,988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7	10,735	492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28
租賃負債		3,495	3,938
遞延稅項負債	19(b)	899	69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129	5,149
負債總值		30,880	31,356
資產淨值		52,806	37,839
權益			
股本	20(a)	272	262
儲備	20	48,429	34,13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48,701	34,400
非控股權益		4,105	3,439
負債及權益總值		83,686	69,195

第53頁至第78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丁世忠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世賢
執行董事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中國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261	28,662	28,923	2,740	31,66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一期內溢利		–	3,588	3,588	362	3,950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601	601	–	60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4,189	4,189	362	4,551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0(j)	–	(1,578)	(1,578)	–	(1,578)
就股份獎勵計劃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1	(1)	–	–	–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0(g)	–	104	104	–	104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14	14	–	14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193	19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105)	(10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		262	31,390	31,652	3,190	34,84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262	34,138	34,400	3,439	37,839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一期內溢利		–	4,748	4,748	546	5,294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879	879	–	8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5,627	5,627	546	6,173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0(j)	–	(1,852)	(1,852)	–	(1,852)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20(a)	10	10,487	10,497	–	10,497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0(g)	–	105	105	–	105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76)	(76)	–	(76)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245	245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125)	(12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		272	48,429	48,701	4,105	52,806

第53頁至第78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的現金		11,851	6,908
已付所得稅		(2,433)	(2,166)
已收利息		746	237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0,164	4,979
投資活動			
已付資本性開支		(664)	(858)
已抵押存款存放淨額		—	(14)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存放淨額		(8,685)	(2,815)
其他投資所付款項淨額		(11)	(177)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23	(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337)	(3,877)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償還)款項淨額		521	(702)
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所付款項		(18)	(33)
承兌匯票所得款項淨額		—	500
租賃負債所付款項		(1,968)	(1,478)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0(j)	(1,852)	(2,244)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18)	(105)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20(a)	10,497	—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245	12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307	(3,9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134	(2,83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78	17,5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7	150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5,829	14,904

第53頁至第78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 編製基準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一致，因此本中期財務報告同時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二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而預期會反映在二零二三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的變更除外。會計政策的變更(如有)之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當年度至今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解釋附註，而未有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信息。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之說明。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47頁。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及一項新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除以下所述之變化外，概無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其他變化，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所編製或列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存有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之修訂「因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 相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之修訂「國際稅收改革－第二支柱立法範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 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i)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因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修訂收窄了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以排除會引起同等和相互抵銷的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一例如租賃和除役負債。對於租賃和除役負債，實體需要自最早呈報的比較期開始確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任何累積影響於該日確認為對留存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之調整。對於所有其他交易，實體應用該項修訂於最早呈報期開始後發生的交易。

本集團以往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遞延稅項採用「整合關聯」的方法進行核算，除了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按淨值確認外，所得的結果與該項修訂類似。隨著該項修訂，本集團已單獨就租賃負債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就使用權資產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然而，該項修訂對財務狀況表沒有影響，因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第74段的規定，該等餘額符合條件可予以抵銷。這項變化未有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留存溢利構成影響。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為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披露，已於附註19(b)載列。

會計政策的變化也將反映在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ii)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國際稅收改革－第二支柱立法範本」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超過一百三十五個司法管轄區同意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二十國集團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包容性框架項下《關於應對經濟數字化稅收挑戰雙支柱方案的聲明》。此後，經合組織發表了與該解決方案第二支柱相關的立法範本和其他文件(「第二支柱立法範本」)。第二支柱立法範本提供了一個模板，讓各司法管轄區可將其轉化為本地稅法，並作為商定共同方法的一部分實施。

該範本：(1) 旨在確保大型跨國集團為其經營所在的每個司法管轄區產生的收入繳納最低稅額；(2) 為實現這一目標，將採用一種補足稅制度，使每個司法管轄區的超額利潤應繳納的稅款總額至少達到15%的最低稅率；及(3) 一般要求集團的最終母公司實體在其註冊地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為其附屬公司稅率低於15%的利潤繳納補足稅。

基於該項修訂，《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適用於為推行經合組織公佈的第二支柱立法範本而頒佈或實質性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包括推行該範本中描述的合資格本地最低補足稅的稅法。該稅法以及由此產生的所得稅在下文中被稱為「第二支柱法例」和「第二支柱所得稅」。該項修訂引入了一項臨時強制性豁免確認和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信息，以及對受影響的實體針對性的披露要求。

本集團已採用確認和披露本會計期間與第二支柱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信息之豁免。新的披露內容將反映在本集團於第二支柱法例已頒佈或實質性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期末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2. 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該等變化尚未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及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予以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化對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目前，本集團得出之結論為採納該等變化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品牌營銷、生產、設計、採購、供應鏈管理、批發及零售品牌體育用品，包括鞋類、服裝及配飾。本集團同時持有一項合營公司投資，其主要業務為經營Amer Sports的業務，詳情請參照附註12。

本集團(不包括合營公司)的收益、費用、業績、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單一地區，即中國。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析。

本集團(不包括合營公司)的營運並不受重大的季節性因素影響。

收益指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返利及增值稅。按產品分類的客戶合同收益的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鞋類	12,407	11,111
服裝	16,313	14,036
配飾	925	818
	29,645	25,9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與單一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二零二二年：無)。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之收益」第121段的權宜計策，豁免披露於報告期末與客戶簽訂合同所產生之預期未來收益，因履約責任是合同的一部分，初始預計履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

(b) 分部報告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或聯席首席執行官(如適用))及高級管理團隊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從品牌角度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信息一致的方式，分別呈列安踏品牌及FILA品牌兩個呈報分部。除該兩個呈報分部以外，其他運營分部已合計及列示為「所有其他品牌」。報告期的分部信息如下：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安踏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FILA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所有其他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總部及 未分配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4,170	12,229	3,246	—	29,645
毛利	7,912	8,461	2,382	—	18,755
業績	2,972	3,638	985	28	7,623
— 淨融資收入	—	—	—	356	356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516)	(51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972	3,638	985	(132)	7,46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 合營公司投資	—	—	—	9,210	9,210
— 其他投資	—	—	—	1,741	1,741
— 遞延稅項資產	—	—	—	1,328	1,328
— 其他資產	27,576	11,956	5,509	26,559	71,600
對賬：					
— 抵銷內部借款	—	—	—	(193)	(193)
資產總值	27,576	11,956	5,509	38,645	83,686
負債					
— 借貸	—	—	—	13,794	13,794
— 即期應付稅項	—	—	—	1,647	1,647
— 遞延稅項負債	—	—	—	899	899
— 其他負債	7,197	5,131	1,686	719	14,733
對賬：					
— 抵銷內部借款	(23)	—	(170)	—	(193)
負債總值	7,174	5,131	1,516	17,059	30,880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安踏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FILA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所有其他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總部及 未分配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3,360	10,777	1,828	—	25,965
毛利	7,358	7,395	1,356	—	16,109
業績	2,942	2,426	395	29	5,792
—淨融資支出	—	—	—	(22)	(22)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178)	(178)
除稅前溢利／(虧損)	2,942	2,426	395	(171)	5,59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合營公司投資	—	—	—	9,343	9,343
—其他投資	—	—	—	1,683	1,683
—遞延稅項資產	—	—	—	1,378	1,378
—其他資產	26,649	11,326	4,774	14,231	56,980
對賬：					
—抵銷內部借款	—	—	—	(189)	(189)
資產總值	26,649	11,326	4,774	26,446	69,195
負債					
—借貸	—	—	—	12,690	12,690
—即期應付稅項	—	—	—	2,169	2,169
—遞延稅項負債	—	—	—	691	691
—其他負債	7,734	5,722	1,721	818	15,995
對賬：					
—抵銷內部借款	(23)	—	(166)	—	(189)
負債總值	7,711	5,722	1,555	16,368	31,356

出於對賬目的，分部信息同時列報「總部及未分配項目」。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4. 淨融資收入／(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按經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 利息收入總額	583	254
外匯遠期合同之淨利得	38	22
	621	276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146)	(144)
其他按經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 負債之利息支出總額	(98)	(125)
減：資本化計入在建物業之利息 支出 ⁽ⁱ⁾	3	—
其他淨匯兌損失	(24)	(29)
	(265)	(298)
淨融資收入／(支出)	356	(22)

(i) 借貸成本按年利率2.80%資本化(2022年：無)。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成本 ⁽ⁱ⁾		
（附註14(b)）	10,890	9,856
研發活動成本 ^{(i)&(ii)}	677	605
分包費用 ⁽ⁱ⁾	108	68
員工成本 ^{(i)&(ii)}	4,584	3,960
折舊 ⁽ⁱ⁾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512	373
—使用權資產(附註9)	1,817	1,66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60	6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附註15)	(3)	(2)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 租賃付款額	1,472	1,404

(i) 存貨成本包括研發活動成本、分包費用、員工成本及折舊，總計為人民幣1,27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227百萬元)。

(ii) 研發活動成本包括研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其中人民幣30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84百萬元)已包括於上文所披露的員工成本中。

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其他稅收		
管轄區所得稅	1,832	1,618
股息扣繳稅	79	123
遞延稅項(附註19(b))		
股息扣繳稅	(79)	(123)
其他暫時性差異產生及撥回	337	24
	2,169	1,642

- (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指引，若干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該等附屬公司之溢利以優惠稅率徵稅。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其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以該等附屬公司之適用所得稅率25%計算。
- (ii) 於其他稅收管轄區之附屬公司的稅項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百萬元)，乃按相關適用稅務規則下的即期稅率計算。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大陸企業如派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予非中國大陸居民企業時，除非按稅務條約或協議減免，其應收股息將按10%稅率徵收扣繳稅。此外，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如是中國大陸公司的實益擁有人及擁有其25%或以上的權益，該香港稅務居民將須承擔源自中國大陸的股息收入之5%扣繳稅。以這些附屬公司在可預見之將來會派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溢利的預期股息為基礎的遞延稅項負債已作撥備。

股息扣繳稅為稅務機關對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派發股息所徵收之稅項。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報告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748	3,588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股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713,624	2,703,32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之影響	(20,753)	(16,88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之影響	391	623
就股份獎勵計劃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之影響	—	4,550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之影響	42,735	—
於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735,997	2,691,614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經調整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7.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續)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已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748	3,588
調整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除稅後)	44	4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已攤薄)	4,792	3,629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攤薄)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於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735,997	2,691,61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之影響	789	1,257
可換股債券換股之影響	85,136	83,747
於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攤薄)	2,821,922	2,776,618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3,716	2,853
增加	247	402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0)	680	19
處置	(2)	(2)
期內折舊(附註5)	(512)	(373)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4,129	2,899

9.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8,015	6,611
增加	1,421	2,855
期內折舊(附註5)	(1,817)	(1,660)
處置	(185)	(114)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7,434	7,692

10. 在建工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1,058	926
增加	286	35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680)	(19)
於六月三十日	664	1,257

在建工程包括於中國大陸尚未落成的樓宇和尚未安裝的廠房及設備。

11. 無形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480	1,531
增加	19	34
期內攤銷(附註5)	(60)	(60)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1,439	1,505

12. 合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9,343	9,027
分佔虧損	(516)	(178)
分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31)	245
分佔其他儲備	(76)	14
外匯換算差額	590	(272)
於六月三十日	9,210	8,836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核算)的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所持權益比例	表決權比例
Amer Sport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AS Holding」)	開曼群島/全球	52.70%	57.70%

Amer Sports Oy(「Amer Sports」)為AS Holding的附屬公司及一間擁有國際知名品牌的體育用品公司，該等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及Atomic等。其技術先進的運動設備、鞋履、服裝及配飾旨在提升表現及提高對於體育及戶外活動的樂趣。Amer Sports的業務透過其多種運動及產品組合及於所有主要市場擁有一席之地以取得平衡。

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就AS Holding使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合營公司投資，因為AS Holding的若干關鍵活動決策須經其他股東提名的董事同意。

AS Holding(本集團唯一的合營公司)是一家非上市實體，並無活躍的市場報價。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最新信息及遵照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AS Holding的綜合財務信息以及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賬面值的對賬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40,933	39,470
流動資產	15,116	15,044
流動負債	(19,161)	(9,023)
非流動負債	(19,381)	(27,753)
非控股權益	(30)	(9)
股東應佔權益	17,477	17,72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13,267	9,671
持續業務除稅後虧損	(983)	(217)
非持續業務除稅後虧損	-	(12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50)	464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233)	125
包含於上述損益：		
折舊與攤銷	(727)	(631)
減值	(1,131)	-
利息收入	23	8
利息支出	(725)	(389)
所得稅支出	(202)	(41)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2. 合營公司投資 (續)

由於減值測試下所用的貼現率大幅上升及Amer Sports對旗下各品牌發展優先順序作出調整，AS Holding已就Peak Performance業務確認商譽及商標減值合計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AS Holding資產淨值	17,507	17,738
減：非控股權益	(30)	(9)
AS Holding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7,477	17,729
本集團實際權益	52.70%	52.70%
本集團分佔AS Holding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9,210	9,343
本集團投資之賬面值	9,210	9,343

AS Holding存有一項為期五年的歐元1,3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0,260百萬元)有期貸款融資(「A融資」)，由獨立第三方銀行貸款人所提供，其用途為(其中包括) (i) 為結算要約收購及購買Amer Sports股份提供資金；及／或 (ii) 就收購Amer Sports股份為Amer Sports的任何債務進行再融資。本公司已就上述貸款融資項下所欠及應付的所有金額向安排人、貸款人及代理人擔保AS Holding全面及準時履行任何及所有責任及承諾。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AS Holding已全額提取A融資。

13. 其他投資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按經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		
— 上市債務證券	409	404
— 非上市債務證券	220	214
	629	618
非流動		
指定為FVOCI(不可轉回)之權益工具：		
— 非上市權益投資 ⁽ⁱ⁾	90	87
— 上市永續債券(權益投資性質) ⁽ⁱⁱ⁾	1,022	978
	1,112	1,065
總額	1,741	1,683

(i) 本集團指定若干非上市權益投資為FVOCI(不可轉回)，因為本集團出於戰略目的持有該等投資。

(ii) 本集團指定若干由國內四大銀行發行的上市永續債券(權益投資性質)為FVOCI(不可轉回)，因為本集團以非交易目的持有該等投資，且有意作中長期持有。

上述非上市權益投資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87	65
增加	—	1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未實現利得總額	3	9
於六月三十日	90	75

14. 存貨

(a)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360	318
在製品	176	378
製成品	5,951	7,794
	6,487	8,490

(b) 已確認為費用及扣除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10,701	9,628
存貨撇減	189	228
	10,890	9,856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款項	2,762	2,999
減：虧損撥備	(18)	(21)
	2,744	2,978
其他流動資產：		
與退款有關的其他資產(附註18)	81	77
預付供應商款項	729	577
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	1,074	1,093
可抵扣增值稅金額	196	278
衍生金融工具	38	—
其他	421	797
	2,539	2,822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後)將於一年內收回或予以確認為費用。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2,744	2,975
逾期少於三個月	4	16
逾期三個月或以上	14	8
	2,762	2,999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續)

報告期內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21	25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附註5)	(3)	(2)
於六月三十日	18	23

本集團授予其債務人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本集團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債務人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債務人過往的到期付款記錄及當前支付能力，並考慮債務人的特定信息及債務人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有關信息。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債務人提供抵押。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以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乃按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債務人分部會有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再於本集團不同債務人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本集團根據其過往年度信貸虧損經驗(但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及於報告期末就應收款項的預期年限對目前及未來整體經濟情況的評估，對預期虧損率進行持續評估。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存款期為三個月之內的銀行定期存款	4,464	4,613
銀行及手持現金	12,862	5,785
短期投資 ⁽ⁱ⁾	8,503	6,980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29	17,378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 流動部分	13,743	10,305
— 非流動部分	5,823	—
已抵押存款 ⁽ⁱⁱ⁾	5	5
總額 ⁽ⁱⁱⁱ⁾	45,400	27,688

(i) 短期投資包括國債逆回購產品，為高流動性債務證券，固定期限(自認購日期起計三個月之內)及有可確定回報，且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存款已作為若干合同的抵押品。

(i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存放於中國大陸的銀行及金融機構之結餘、存款及短期投資為人民幣30,55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156百萬元)，其資金匯出中國大陸受限於適用外匯管制法律法規。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 (續)

於報告期末，所有結餘、存款及短期投資均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大型銀行和金融機構，無重大信貸風險。按存放銀行／金融機構的明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國內四大銀行(及其附屬公司)	19,246	8,283
其他信譽良好的大型國內股份制 商業銀行(及其附屬公司)	14,429	10,078
信譽良好的國內非銀行業金融 機構	8,503	6,980
信譽卓著的大型外資銀行	3,222	2,347
	45,400	27,688

國內四大銀行包括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及中國建設銀行。

按貨幣明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27,580	19,636
美元	17,227	6,157
港幣	309	174
歐元	170	1,626
新加坡元	56	53
其他	58	42
	45,400	27,688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7. 借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即期			
銀行貸款	(a)	1,012	2,959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	(b)	1,000	1,000
可換股債券	(c)	—	7,212
中期票據	(d)	1,047	1,027
		3,059	12,198
非即期			
銀行貸款	(a)	2,494	—
可換股債券	(c)	7,742	—
中期票據	(d)	499	492
		10,735	492
總額		13,794	12,690

(a) 銀行貸款

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以人民幣或歐元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b)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為承兌匯票、以人民幣計價、按經攤銷成本計量，及於一年內支付。

(c)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完成發行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到期的歐元10億元零息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每份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後41日當日或其後直至及包括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前10日之日期，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繳足普通股(「股份」)。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乃以將要換股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事前約定的固定匯率(港幣8.6466 = 歐元1.00)轉換為港幣)除以換股日期的換股價釐定。

本集團須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償付於此前未贖回、未轉換或購買及未註銷的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和條件，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五日(「可選認沽日」)，每份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有權根據該持有人的選擇(「認沽權」)，要求本集團於可選認沽日按本金金額贖回該持有人之全部或僅部分可換股債券。因此，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被視為為可選認沽日到期及被分類為流動性質。由於直至通知期完結，本集團(通過付款代理)未有收到任何有關認沽權的通知，概無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行使認沽權，亦無須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於可選認沽日後予以重分類為非流動性質。

倘就原先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的90%或以上的換股權已獲行使及／或購買(及相應註銷)及／或贖回，本集團有權於選擇贖回通知書指定的日期於任何時間(倘於相關選擇贖回通知書發出日期之前)，向債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之通知，按債券之本金額隨時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債券。

17. 借貸(續)

(c) 可換股債券(續)

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乃按本金付款額貼現計算(基於相似不可轉換工具的當前市場利率)，所得款項的剩餘部分予以分配至換股權(作為權益部分)。與可換股債券發行相關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部分。負債部分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為歐元1,0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7,893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行使，及概無債券持有人或本集團行使任何贖回權。

根據該日適用換股價港幣100.72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將轉換成85,847,895股換股股份。

(d) 中期票據

中期票據為無抵押、以人民幣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之已發行中期票據如下：

	票面利率 (每年付息)	期限	到期日	票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安踏體育MTN001	3.95%	3年	二零二三年 八月二十四日	1,000
22安踏體育MTN001(綠色)	2.80%	3年	二零二五年 七月十三日	500

1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貿易賬款	2,354	2,750
其他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 ⁽ⁱ⁾	159	166
合同負債 ⁽ⁱⁱ⁾	1,002	993
應付建築工程款項	328	402
應付增值稅金額及應付其他稅項	696	629
預提費用	2,506	2,384
其他	1,312	1,571
	6,003	6,145

(i) 本集團就已收取或應收取的對價，根據預期不會獲得的部分確認退款負債。本集團亦確認與退款有關的其他資產(見附註15)，參照有關產品的原賬面值計量。由於退回的產品通常處於可以出售的狀態，故回收該類產品的成本不重大。

(ii) 當本集團尚未確認相關收益前就客戶支付的對價或客戶按照合約約定應當支付的對價已到期，予以確認一項合同負債。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支付或被確認為收入或需按要求即時支付。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內	2,320	2,707
三個月至六個月	5	28
六個月以上	29	15
	2,354	2,750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稅項

(a)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即期應付稅項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即期應付稅項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人民幣1,62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62百萬元)及其他稅收管轄區所得稅撥備人民幣2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百萬元)。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各組成部分變動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期內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股息扣繳稅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遞延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預提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遞延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先前呈列)	591	–	64	(325)	–	(728)	(398)
初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因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附註2(a)(i))	–	1,077	–	–	(1,095)	18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591	1,077	64	(325)	(1,095)	(710)	(398)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6)	163	222	(20)	31	(251)	(121)	24
於股息派發時解除(附註6(iii))	(123)	–	–	–	–	–	(12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631	1,299	44	(294)	(1,346)	(831)	(497)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先前呈列)	661	–	30	(310)	–	(1,068)	(687)
初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因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附註2(a)(i))	–	1,505	–	–	(1,637)	132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661	1,505	30	(310)	(1,637)	(936)	(687)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6)	289	(135)	(2)	32	147	6	337
於股息派發時解除(附註6(iii))	(79)	–	–	–	–	–	(7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871	1,370	28	(278)	(1,490)	(930)	(429)

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稅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i)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		
— 遞延稅項資產	(1,328)	(1,378)
— 遞延稅項負債	899	691
	(429)	(687)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並未就可帶後累計稅務虧損人民幣71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0百萬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其中人民幣34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6百萬元)按現行稅務法例於五年內期限屆滿。該等未有確認相關累計稅務虧損為遞延稅項資產是因為在相關稅收管轄區及實體下獲得能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若干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未分配利潤之暫時性差異為人民幣13,80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57百萬元)。由於本公司控制此等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且本公司已確定於可見的將來其溢利將不會由此等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分配，故未有確認於分配此等留存溢利時須要繳納的扣繳稅款共人民幣69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3百萬元)為遞延稅項負債。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組成及其報告期內變動載列如下：

	附註	股份獎勵計劃下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轉回)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股份支付 薪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可換股債券 相關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分佔合營公司 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i)	附註20(b)	附註20(c)	附註20(d)	附註20(e)	附註20(f)	附註20(g)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583)	4,681	176	1,927	(16)	6	407	463	114	26,963	34,138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一期內溢利		-	-	-	-	-	-	-	-	-	4,748	4,748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1	1,009	-	-	(131)	-	8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	1,009	-	-	(131)	4,748	5,627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0(j)	-	-	-	-	-	-	-	-	-	(1,852)	(1,852)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之 股份	20(a)	-	10,487	-	-	-	-	-	-	-	-	10,487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0(g)	-	-	-	-	-	-	105	-	-	-	105
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歸屬	20(i)	66	20	-	-	-	-	(86)	-	-	-	-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	-	-	-	-	-	-	(76)	-	(76)
轉撥至法定儲備	20(d)	-	-	-	35	-	-	-	-	-	(35)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		(517)	15,188	176	1,962	(15)	1,015	426	463	(93)	29,824	48,429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股份獎勵計劃下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i)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c)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d)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轉回)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e)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f)	股份支付 薪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0(g)	可換股債券 相關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分佔合營公司 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687)	4,648	176	1,723	47	(735)	295	463	69	22,663	28,662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一期內溢利		-	-	-	-	-	-	-	-	-	3,588	3,588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62)	418	-	-	245	-	60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62)	418	-	-	245	3,588	4,189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0(i)	-	-	-	-	-	-	-	-	-	(1,578)	(1,578)
就股份獎勵計劃配發及發行之股份	(1)	-	-	-	-	-	-	-	-	-	-	(1)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0(g)	-	-	-	-	-	-	104	-	-	-	104
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歸屬	20(i)	105	33	-	-	-	-	(138)	-	-	-	-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	-	-	-	-	-	-	14	-	14
轉撥至法定儲備	20(d)	-	-	-	93	-	-	-	-	-	(93)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		(583)	4,681	176	1,816	(15)	(317)	261	463	328	24,580	31,390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a) 股本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每股股份享有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中享有均等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若干為本公司股東之賣方(合稱「賣方」)、若干代理(合稱「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一項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 賣方已同意出售，並且各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承配人購買(或倘未能成功，則自行購買)賣方所持的合共119,000,000股現有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港幣99.18元(「配售事項」)；及(ii) 賣方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向賣方發行合共119,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數目與賣方於配售事項下出售的配售股份數目相同)，認購價(與配售價相同)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99.18元(「認購事項」)。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

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與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有關的相關費用後)為人民幣10,497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0百萬元計入股本，人民幣10,487百萬元計入股本溢價賬。

(b) 股本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本溢價賬可供分派或派發股息給股東，惟緊隨分派或派息當日，本公司能於正常運作下支付到期債務。

(c) 資本儲備

根據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方案，安踏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安踏實業」)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訂立轉讓契據，據此控股股東給予安踏

投資有限公司(前稱安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墊款合共港幣144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41百萬元)以代價港幣1.0元轉讓予安踏實業。債項轉讓已於二零零七年度反映為控股股東墊款減少及資本儲備相應增加。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Full Prospect Sports Limited(「Full Prospect」)(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根據Full Prospect的公司章程要求將其持有的所有Full Prospect的B類股轉換為普通股。因此，與B類股相關的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已相應反映為資本儲備的增加(為人民幣35百萬元)及非控股權益的增加。

(d)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中國大陸附屬公司須把其稅後溢利(抵銷以前年度之虧損後)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此等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有關款項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至儲備。法定儲備經有關當局許可後可用作抵銷該附屬公司的累積虧損或用作增加其已繳足資本，惟經使用後之餘額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e)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包括報告期末持有的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指定為FVOCI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

(f)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大陸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g) 股份支付薪酬儲備

股份支付薪酬儲備為已授出可予行使購股權及獎勵給予若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相對的員工服務公允值。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h) 購股權計劃

2017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中通過的一項決議案，2017年購股權計劃已於當日予以終止，被2023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所取代，使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自採納計劃以來概無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報告期內，概無2017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2017年購股權計劃終止當日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17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23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 (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隨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以按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股份數目。於相關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及支付行使價時，董事會應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及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 (i) 在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時，在2023年購股權計劃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函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 (c) 全部或部分購股權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 (ii) 在授予購股權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報告期內，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i) 股份獎勵計劃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經一項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計劃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起十年有效。

《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已被修訂，以規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原本同時涉及新股份及現有股份，且不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之新規定。為使本公司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修訂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起，僅可根據經修訂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授出涉及現有股份的獎勵，且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i) 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續)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在香港聯交所場內或場外購買股份。一經購買，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並按其絕對酌情權決定(i) 接受獎勵的應付金額及時間(如有)；(ii)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iii) 獎勵股份數目；及(iv) 根據及受其約束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i) 在作出獎勵授予的要約時，在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通知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

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c) 全部或部分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ii) 在授予獎勵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報告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並無於公開市場購入股份(二零二二年：無)，及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二年：10,294,5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受託人持有合共19,572,302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52,601股)股份。

報告期內，概無授出獎勵。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之數目和加權平均公允值分別為10,294,500股及每股獎勵股份港幣98.50元。

獎勵的公允值是根據於相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市場價格計量。預計股息未納入公允值的計量。

報告期內，1,180,299股獎勵(二零二二年：1,879,816股)總額人民幣6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5百萬元)已歸屬，導致人民幣8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8百萬元)從股份支付薪酬儲備轉出，當中人民幣2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百萬元)的差額計入股本溢價。780,450股獎勵於報告期內失效(二零二二年：920,532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已授出而尚未歸屬(須滿足特定歸屬條件)的獎勵總數為12,194,150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54,899股)。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i) 股份獎勵計劃^(續)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僅可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 (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按面值認購股份。一經認購，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並按其絕對酌情權決定 (i) 接受獎勵的應付金額及時間（如有）；(ii)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iii) 獎勵股份數目；及(iv)根據及受其約束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 (i) 在作出獎勵授予的要約時，在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通知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 (c) 全部或部分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 (ii) 在授予獎勵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報告期內，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並無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並無持有股份。

報告期內，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尚未歸屬。

(i) 股息

(i) 本財政年度應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2分（二零二二年：每股普通股港幣62分）	2,146	1,508

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i) 股息(續)

(ii) 屬過往財政年度之應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過往財政年度內獲批准並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0分	—	666
於報告期內獲批准及支付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72分(二零二一年：每股普通股港幣68分)	1,852	1,578
總額	1,852	2,244

21.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a)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值級別

下表載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定期於報告期末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並分類為三個公允值級別。公允值計量之級別乃參考按估值方法所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 第一級別估值：公允值計量只採用第一級別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之同一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取得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別估值：公允值計量採用第二級別輸入數據，即並未能達到第一級別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並未採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沒有市場數據之參數。
- 第三級別估值：公允值計量採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1.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值級別^(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公允值計量分類至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一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非上市權益投資	90	-	-	90
— 上市永續債券	1,022	1,022	-	-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38	-	38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值計量分類至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一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非上市權益投資	87	-	-	87
— 上市永續債券	978	978	-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項目之間轉移，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別。本集團的政策是在轉移發生後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值級別之間轉移。

估值技術及第二級別公允值計量採用之輸入數據

第二級別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乃按於報告期末之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反映時間和內在價值，並考慮合同條款和條件而釐定。

第三級別公允值計量之信息

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值乃採用經調整的資產淨價值法釐定，其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資產淨值。相關公允值計量與資產淨值成正比。

(b) 非按公允值列示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按經攤銷成本列示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別。

2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5	1,769
— 無形資產	80	158
	1,545	1,927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	240
— 無形資產	60	95
	222	335
	1,767	2,26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交易		
採購原材料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 賴世賢先生及王文默先生 (及其聯繫人)	47	49
服務費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 賴世賢先生及王文默先生 (及其聯繫人)	11	12

上述經常性關連人士交易為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屬公平合理。

(b) 與關連人士結餘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貿易結餘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 賴世賢先生及王文默先生 (及其聯繫人)	15	18
其他結餘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 賴世賢先生及王文默先生 (及其聯繫人)	2	7
	17	2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c) 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包括已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的金額)載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	13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4	7
	18	20

酬金總額已包括於「員工成本」(見附註5)。

24. 非調整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82分。詳情已於附註20(j)披露。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2分。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或該日前後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和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股份、相關股份及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持有權益的相關 股份數目 ⁽²⁾	佔該法團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¹⁾
丁世忠先生	本公司	酌情信託創立人	1,486,946,000 (L) ⁽³⁾	—	52.49%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立人	503,172,690 (L) ⁽³⁾	—	34.06%
	安踏國際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8,267,273 (L) ⁽³⁾	—	1.24%
丁世家先生	本公司	酌情信託創立人	1,478,500,000 (L) ⁽⁴⁾	—	52.20%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立人	495,300,570 (L) ⁽⁴⁾	—	33.52%
賴世賢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11,955 (L)	—	0.02%
	本公司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	280,000 (L)	0.01%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受益人／配偶之權益	146,189,463 (L) ⁽⁵⁾	—	9.89%
	安踏國際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39,961,734 (L) ⁽⁵⁾	—	2.70%
吳永華先生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立人	78,136,038 (L) ⁽⁶⁾	—	5.29%
鄭捷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00,000 (L)	—	0.03%
畢明偉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44,825 (L)	—	0.01%
	本公司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	84,000 (L)	0.00%
姚建華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3,000 (L)	—	0.00%
	本公司	其他	20,000 (L) ⁽⁷⁾	—	0.00%

(L)－好倉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安踏國際已發行之普通股分別為2,832,623,500股及1,477,500,000股。
- (2)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指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之權益，詳情列載於下文「股份計劃」項下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一節。
- (3) 合共1,477,500,000股股份由安踏國際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及9,446,000股股份由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Shine Well」)直接持有，分別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52.16%及0.33%。Shine Well直接持有503,172,690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34.06%，及有權於安踏國際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Shine Well全部已發行股份由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Top Bright」)持有。Top Bright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滙豐信託」)以DSZ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SZ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丁世忠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SZ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丁世忠先生的家庭成員。丁世忠先生作為DSZ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及Shine Well合共持有的1,486,946,000股股份及於Shine Well持有的503,172,690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由Blossom Prospect Limited(「Blossom Prospect」)直接持有，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24%。丁世忠先生持有Blossom Prospect已發行股份的50%及有權於Blossom Prospect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Blossom Prospect所持有的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合共1,477,500,000股股份由安踏國際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及1,000,000股股份由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Talent Trend」)直接持有，分別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52.16%及0.04%。Talent Trend直接持有495,300,570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33.52%，及有權於安踏國際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Talent Tren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Allwealth Assets Limited(「Allwealth」)持有。Allwealth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信託以DSJ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SJ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丁世家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SJ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丁世家先生及其家庭成員。丁世家先生作為DSJ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及其中一位受益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及Talent Trend合共持有的1,478,500,000股股份及於Talent Trend持有的495,300,570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賴世賢先生透過Gain Speed Holdings Limited(「Gain Speed」)持有若干安踏國際的權益。Gain Speed直接持有146,189,463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9.89%。Gain Spee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持有。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信託以DYL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YL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賴世賢先生之配偶丁雅麗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YL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賴世賢先生、丁雅麗女士及彼等的家庭成員。丁雅麗女士作為DYL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Gain Speed持有的146,189,46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賴世賢先生作為其中一位DYL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及丁雅麗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Gain Speed持有的146,189,46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由Blossom Prospect直接持有，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24%。賴世賢先生持有Blossom Prospect已發行股份的50%及有權於Blossom Prospect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Blossom Prospect所持有的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21,694,461股安踏國際股份由First Start Investment Limited(「First Start」)直接持有，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47%。賴世賢先生持有First Start已發行股份的90%及有權於First Start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First Start所持有的21,694,461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吳永華先生透過Spread Wah International Limited(「Spread Wah」)持有安踏國際的權益。Spread Wah直接持有78,136,038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5.29%。Spread Wah全部已發行股份由Allbright Assets Limited持有。Allbright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信託以WYH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WYH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吳永華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WYH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吳永華先生及其家庭成員。吳永華先生作為WYH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及其中一位受益人，被視為於Spread Wah持有的78,136,038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姚建華先生的權益由其家庭成員持有。姚建華先生於其家庭成員的證券賬戶中持有一般授權，被視為於其家庭成員所持有的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滙豐信託	受託人 ⁽¹⁾	1,488,048,400 (L)	52.53%
Top Bright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86,946,000 (L)	52.49%
Shine Well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77,500,000 (L)	52.16%
	實益擁有人 ⁽¹⁾	9,446,000 (L)	0.33%
Allwealth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78,500,000 (L)	52.20%
Talent Trend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77,500,000 (L)	52.16%
	實益擁有人 ⁽¹⁾	1,000,000 (L)	0.04%
安踏國際	實益擁有人 ⁽²⁾	1,201,125,000 (L)	42.40%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²⁾	276,375,000 (L)	9.76%
安達控股	實益擁有人	160,875,000 (L)	5.68%

(L)－好倉

附註：

- (1) 滙豐信託透過安踏國際、安達控股、安達投資、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持有本公司權益，分別為已發行股份的約42.40%、5.68%、4.08%、0.33%及0.04%。此外，滙豐信託以與主要股東無關之人士的受託人身份持有102,400股股份。

滙豐信託為DSZ Family Trust、DSJ Family Trust、WYH Family Trust及DYL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及持有Top Bright及Allwealth全部已發行股份，而Top Bright及Allwealth則分別持有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各自有權於安踏國際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各自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直接持有的所有1,201,12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安踏國際持有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被視為於安達控股直接持有的160,875,000股股份和安達投資直接持有的11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滙豐信託、Top Bright、Allwealth、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均被視為於安踏國際及其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合共持有的1,477,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9,446,000股股份由Shine Well直接持有。因此，滙豐信託及Top Bright均被視為於Shine Well所持有的9,44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1,000,000股股份由Talent Trend直接持有。因此，滙豐信託及Allwealth均被視為於Talent Trend所持有的1,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安踏國際直接持有1,201,125,000股股份。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分別直接持有160,875,000股股份和115,500,000股股份。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各自由安踏國際全資擁有，因而為安踏國際的受控制的法團。因此，安踏國際被視為於安達控股持有的160,875,000股股份及安達投資持有的11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完成發行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到期的歐元1,000百萬元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每股換股股份之換股價可予以調整，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調整為港幣100.72元。有關本財政期內換股價調整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之公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為歐元1,0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7,893百萬元）。於本財政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行使，及概無債券持有人或本集團行使任何贖回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32,623,500股。根據該日適用換股價港幣100.72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將轉換成85,847,895股換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3.03%及經發行有關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約2.94%（假設已發行股份並無其他變動）。

因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獲行使而可能將予發行的換股股份將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因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換股股份將為繳足，並於所有方面與於行使該轉換權的債券持有人姓名／名稱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為相關換股股份持有人當日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假設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獲悉數轉換，則緊接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前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於緊接可換股債券 獲悉數轉換債券前的股權架構		於按換股價每股港幣100.72元 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安踏國際 ⁽¹⁾	1,201,125,000	42.40%	1,201,125,000	41.16%
安達控股 ⁽¹⁾	160,875,000	5.68%	160,875,000	5.51%
安達投資 ⁽¹⁾	115,500,000	4.08%	115,500,000	3.96%
Shine Well	9,446,000	0.33%	9,446,000	0.32%
Talent Trend	1,000,000	0.04%	1,000,000	0.03%
和敏控股 ⁽²⁾	84,500,000	2.98%	84,500,000	2.90%
債券持有人	—	—	85,847,895	2.94%
其他股東	1,260,177,500	44.49%	1,260,177,500	43.18%
總計	2,832,623,500	100.00%	2,918,471,395	100.00%

附註：

- (1) 安達控股及安達投資均由安踏國際全資擁有。
- (2) 和敏控股為一家由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及彼等的家族成員所控制之公司。

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本公司有能力履行其於可換股債券項下的贖回義務。

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7(c)。

債券持有人部分贖回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五日(「可選認沽日」)，每份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根據該持有人的選擇(「認沽權」)，要求本集團於可選認沽日按本金金額贖回該持有人之全部或僅部分可換股債券。相關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須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的正常營業時間通知付款代理其行使認沽權的選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付款代理未有收到任何有關認沽權的通知。因此，於可選認沽日，概無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行使認沽權，亦無須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贖回可換股債券。

債券持有人轉換或贖回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隱含內部回報率，就著若干的未來日期，債券持有人不論選擇轉換或贖回，亦會獲得同等有利的財務回報(及因此轉換或贖回可換股債券對於債券持有人並無分別)的本公司股價分析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股價	港幣102.90元	港幣103.49元

股份計劃

2017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2017年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17年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鼓勵合資格人士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或就其過去的貢獻作出獎勵，以吸引和保留該等重要及／或其貢獻或將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及成功有利的合資格人士或者與其保持持續關係，另外就行政人員而言，使本集團吸引及保留經驗豐富且具才能的人士及／或就其過往貢獻作出獎勵。

其他資料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中通過的一項決議案，2017年購股權計劃已於當日予以終止，被2023年購股權計劃所取代，使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自採納計劃以來概無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即將授出的購股權在全部行使時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計劃採納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即267,753,910股股份)。

於本財政期內開始及於2017年購股權計劃終止當日，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267,753,910股及267,753,910股。自採納計劃後概無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本財政期內，概無2017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2017年購股權計劃終止當日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17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23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 (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283,262,350股股份)。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計劃授權限額下的分項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向服務提供者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即56,652,470股股份)。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隨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以按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股份數目。於相關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及支付行使價時，董事會應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及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 (i) 在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時，在2023年購股權計劃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函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 (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 (c) 全部或部分購股權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 (ii) 在授予購股權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於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及本財政期內結束時，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283,262,350股*及283,262,350股*。於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及本財政期內結束時，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56,652,470股*及56,652,470股*。

於本財政期內，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262,35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10%。

*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經一項董事會決議案採納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計劃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起十年有效。

《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已被修訂，以規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原本同時涉及新股份及現有股份，且不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之新規定。為使本公司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修訂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起，僅可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授出涉及現有股份的獎勵，且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 (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倘董事會作出進一步獎勵股份的獎勵後，會導致董事會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獎勵的現有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則不得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股份的獎勵。

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在香港聯交所場內或場外購買股份。一經購買，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並按其絕對酌情權決定 (i) 接受獎勵的應付金額及時間(如有)；(ii)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iii) 獎勵股份數目；及 (iv) 根據及受其約束的條款及條件。



其他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 (i) 在作出獎勵授予的要約時，在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通知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 (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 (c) 全部或部分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 (ii) 在授予獎勵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於本財政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並無於公開市場購入股份(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無)，及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0,294,5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受託人持有合共19,572,302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52,601股)股份。

於本財政期開始及結束時，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251,288,552股及263,969,002股。

於本財政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項下未歸屬的股份獎勵數目之詳情如下：

參與人之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	未歸屬的股份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									
賴世賢先生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無	120,000	-	(120,000)	-	-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80,000	-	-	-	-	280,000
畢明偉先生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無	36,000	-	(36,000)	-	-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84,000	-	-	-	-	84,000
除上述者以外 之其他僱員 (包括前僱員)									
合計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無	900,000	-	(847,200) ⁽¹⁾	(52,800)	-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100,000	-	-	(14,000)	-	2,086,0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無	88,800	-	(86,400) ⁽¹⁾	(2,400)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07,200	-	-	(5,600)	-	201,6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148,000	-	-	(4,000)	-	144,000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無	90,910	-	(70,250) ⁽¹⁾	(20,660)	-	-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12,122	-	-	(48,206)	-	163,916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151,516	-	-	(34,433)	-	117,083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一日	無	151,521	-	-	(34,436)	-	117,085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5,640,150	-	-	(329,850)	-	5,310,3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3,760,100	-	-	(219,900)	-	3,540,200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無	22,150	-	(20,449) ⁽¹⁾	(1,701)	-	-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51,682	-	-	(3,965)	-	47,717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36,916	-	-	(2,833)	-	34,083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一日	無	36,916	-	-	(2,833)	-	34,083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36,916	-	-	(2,833)	-	34,083
總計				14,154,899	-	(1,180,299)	(780,450)	-	12,194,150

附註：

(1) 本財政期內股份在緊接獎勵股份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96.80元。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僅可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過去所作的貢獻（包括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 (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283,262,350股股份）。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計劃授權限額下的分項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向服務提供者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即56,652,470股股份）。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按面值認購股份。一經認購，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並按其絕對酌情權決定 (i) 接受獎勵的應付金額及時間（如有）；(ii)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iii) 獎勵股份數目；及 (iv) 根據及受其約束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 (i) 在作出獎勵授予的要約時，在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通知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 (c) 全部或部分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 (ii) 在授予獎勵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於本財政期內，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並無認購新股份。



其他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並無持有股份。

於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及本財政期內結束時，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獎勵總數分別為283,262,350股*及283,262,350股*。於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及本財政期內結束時，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出的獎勵總數分別為56,652,470股*及56,652,470股*。

於本財政期內，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尚未歸屬。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262,35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10%。

*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

本財政期內可就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財政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為0%。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財政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並無於香港聯交所購入本公司普通股（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無）。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同，要達致較高企業管治標準的價值和重要性，在於能提升企業表現、透明度和問責水平，從而取得股東和社會大眾的信心。董事會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要求，專注於包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公允披露及向所有股東負責等範疇。

除以下另有披露外，本公司於本財政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合規。

調整執行董事之管理職能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合規情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該要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為使本集團管理架構與其戰略方向匹配並完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執行董事之管理職能已進行以下調整，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 丁世忠先生不再擔任首席執行官並留任董事會主席。彼繼續在本集團企業戰略、人才建設、企業文化、經營監督等事項上發揮核心領導作用，並直接管理本集團內部審計與監察職能及收購合併事宜；

- 丁世家先生會繼續負責管理本集團生產職能，及不再負責本集團供應鏈管理；
- 鄭捷先生留任執行董事，並卸任集團總裁及戶外運動品牌群CEO。彼繼續以Amer Sports首席執行官的身份，主要負責Amer Sports相關業務；
- 賴世賢先生擔任聯席首席執行官，並卸任首席財務官。彼分管安踏品牌、除FILA品牌以外的所有其他品牌、集團採購以及本集團的若干職能(包括人力資源、法務、投資者關係及行政管理等)；
- 吳永華先生擔任聯席首席執行官，並卸任專業運動群CEO。彼分管FILA品牌、本集團國際業務及本集團若干職能(包括零售渠道管理及公共關係等)；及
- 畢明偉先生擔任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職能及若干中後台職能(包括業務流程管理及物流管理等)。

董事會相信上述調整將 (i) 更好落實本集團「多品牌」及「全球化」戰略；(ii) 實現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不同管理人員擔任，完善本集團企業管治；及 (iii) 提升管理效率、強化本集團人才梯隊建設。

上述調整優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對標國際大型企業治理模式，且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要求。

除上述調整外，董事會組成及每位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劃分仍將保持不變。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基於上述調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包括守則條文第C.2.1條)。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之調整

為使本集團管理架構匹配其戰略方向並提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已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組成進行以下調整，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薪酬委員會－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丁世忠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兩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佳茜女士及夏蓮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 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兼其中一位聯席首席執行官賴世賢先生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畢明偉先生已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執行董事鄭捷先生不再擔任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專業運動群CEO徐陽先生已獲委任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其他資料

董事會認為上述調整將 (i) 讓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之間的性別多元化及專業能力取得更佳平衡；(ii) 使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具有更強的獨立性，尤其是薪酬委員會將完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 (iii) 進一步提高管理效率及加強本集團的人才發展。

除上述調整外，概無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的調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證券交易守則之合規情況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證券交易守則」)，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機會接觸到潛在內幕消息的管理層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亦須遵守證券交易守則，並根據證券交易守則記錄於登記冊。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全體確認於本財政期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於本財政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違反證券交易守則的事件。

董事信息變動

本公司接獲姚建華先生及夏蓮女士通知，自本公司早前《二零二二年年報》刊發後，其簡歷變動如下：

- (1) 姚建華先生不再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票代號：3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起生效；姚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及
- (2) 夏蓮女士已獲委任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股票代號：21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中期報告的審閱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而其發出的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報告已載於本中期報告第47頁。本中期報告(包括中期財務報告)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

詞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AMER SPORTS

Amer Sports Oy (Amer Sports Corporation)，一間於芬蘭共和國註冊成立及擁有國際知名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及Atomic等)的體育用品公司，及為AS Holding擁有的附屬公司

安達控股

安達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安達投資

安達投資資本有限公司

安踏

安踏品牌

安踏國際

安踏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安踏兒童

安踏兒童品牌，專為兒童提供安踏產品

安踏體育／本公司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安踏店

安踏零售店

AS HOLDING

Amer Sports Holding (Cayman) Limited，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在董事會下成立之委員會，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BVI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聯席首席執行官(如適用)

首席財務官

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中國／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奧委會／COC

中國奧林匹克委員會

CSD

中國體育代表團

DESCENTE

DESCENTE品牌

DESCENTE店

DESCENTE零售店

董事

本公司董事

DTC

直面消費者

EBITDA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ESG

環境、社會與管治

歐元／EUR

歐元，歐盟之法定貨幣

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FILA

FILA品牌

FILA FUSION

FILA子品牌，專為年輕人提供潮流服飾

FILA KIDS

FILA KIDS品牌，專為兒童提供FILA產品

FILA店

FILA零售店

GDP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安踏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和敏控股

和敏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HKD

中國香港之法定貨幣

詞彙

香港聯交所／HKEX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IP

知識產權

KOLON SPORT

KOLON SPORT品牌

KOLON SPORT店

KOLON SPORT零售店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經不時修訂)

澳門／中國澳門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區域，地理上不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台灣地區

MSCI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標準指數

NBA

美國職業籃球聯賽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

OEM

原設備生產商

O2O模式

線上到線下營銷

期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研發／R&D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RMB

中國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本公司股東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USD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2017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的原版本，尚未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修訂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其後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修訂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投資者訊息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

每手買賣股數
200股

已發行股份數目
2,832,623,500股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股息

港幣分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普通中期	31	21	60	62	82
普通末期	36	47	68	72	
特別中期	-	-	30	-	

重要日子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或該日前後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記錄日期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派發日期
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投資者關係聯絡

如有查詢，請聯繫：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
中國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16樓
電話：(852) 2116 1660 傳真：(852) 2116 1590 電郵：ir@anta.com.hk

投資者關係網站：ir.anta.com 品牌網站：www.anta.com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2020 (港幣櫃台) 及
82020 (人民幣櫃台)
路透社
2020.HK
彭博
2020:HK
82020:HK
MSCI
3741301

Mens Creation Ltd. — 概念及設計
www.menscreation.hk

安林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 製作及印刷
www.janfp.com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2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或該日前後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明書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中國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業績公告發佈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ir.anta.com予公眾閱覽。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中國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吳永華先生、鄭捷先生及畢明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華先生、賴顯榮先生、王佳茜女士及夏蓮女士。